

Can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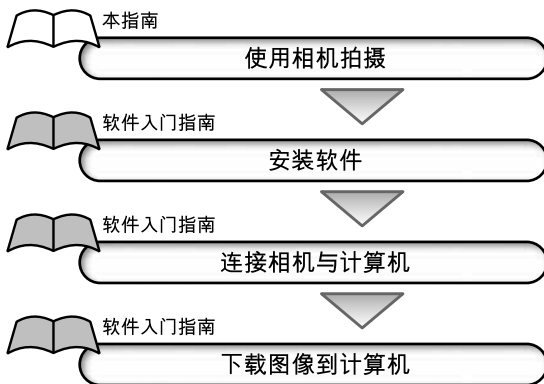
# PowerShot G2

DIGITAL CAMERA

## 使用者指南



### 流程图与参考指南



- 开始使用前, 请先阅读封底的注意事项。
- 请参考随各打印机附送的使用者指南。

Exif Print

DPOF

DIRECT PRINT

BUBBLE JET DIRECT

中文

## 注意事项

### 相机机身温度

如果长时间使用此相机，机身有可能会变暖。长时间操作此相机时，请留意及小心这种情况。

### 液晶显示屏

液晶显示屏是以非常精密的制造技术生产的，屏上有99.99%以上的像素都符合规格。少于0.01%的像素可能出现失效，或成为黑点或显现红点。但这不会影响到所录制的图像，也不是一种故障。

### 视频格式

在连接电视机使用前，请先把相机的视频讯号设定为该地区的使用格式（第119页）。

使用此相机前，请先阅读由第4页开始的处理及安全注意事项。

## 文中的提示符号



本符号代表可能影响拍摄的项目。



本符号代表基本操作程序的补充资料。










本符号代表有关相机及摄影的提示。

## 商标声明

- Canon和PowerShot是佳能公司的商标。
- CompactFlash是SanDisk Corporation的商标。
- 除以上名称及产品外，本指南内所述名称与产品可能为其他公司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版权©2002 佳能公司。版权所有。

# 目录

请先阅读 .....	4
快速入门 .....	8
部件指南 .....	10
正面 .....	10
背面 .....	11
操作键 .....	12
主转盘/模式转盘 .....	13
显示屏 .....	15
相机预备 .....	16
为电池充电 .....	16
安装电池 .....	18
使用家用电源 .....	20
使用充电转接器/汽车电池接线套件 (选购件) .....	21
安装CF卡 .....	24
设定日期/时间 .....	26
设定语言 .....	27
安装相机带 .....	28
安装镜头盖 .....	28
使用相机软包 (选购件) .....	28
基本功能 .....	29
开启电源 .....	29
切换拍摄与重播 .....	30
使用液晶显示屏 .....	31
按下快门键 .....	36
使用光学取景器拍摄 .....	37
调整变焦 .....	38
选择选单与设定 .....	39
拍摄 - 让相机选择设定 .....	41
 自动模式 .....	41
拍摄后立即查看图像 .....	42
 使用内置闪光灯 .....	43
 超焦距模式 .....	46
 人像模式 .....	46
 风景模式 .....	47
 夜景模式 .....	47
 更改色彩效果 .....	48

	辅助合并模式 .....	49
	短片模式 .....	52
	微距模式 .....	53
	自拍器 .....	54
	连续拍摄模式 .....	55
	数码变焦 .....	57
<b>拍摄—选择特别效果 .....</b>	<b>58</b>	
	更改分辨率与压缩率 .....	58
	更改文件格式 .....	60
<b>P</b>	程序自动曝光 .....	61
<b>Tv</b>	设定快门速度 .....	62
<b>Av</b>	设定光圈 .....	64
<b>M</b>	手动设定快门速度与光圈 .....	66
	选择自动对焦框 .....	68
	调整曝光补偿 .....	69
<b>WB</b>	设定白色平衡 .....	70
	自动包围曝光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	73
	调整闪光输出 (闪光曝光补偿) .....	74
	锁定曝光设定 (自动曝光锁) .....	75
	锁定闪光曝光设定 (闪光曝光锁) .....	77
	切换测光模式 .....	78
	以自动对焦拍摄问题主体 .....	80
	切换对焦设定 .....	82
	手动设定图像特性 .....	83
	重设文件编号 .....	84
	各种拍摄模式可使用的功能 .....	85
<b>重播 .....</b>	<b>86</b>	
	查看个别图像 (单张图像重播) .....	86
	放大图像 .....	87
	同时查看九个图像 (索引重播) .....	88
<b>JUMP</b>	在图像间跳转 .....	89
	查看短片 .....	90
	旋转显示的图像 .....	91
	自动播放 (幻灯片播放) .....	92
	保护图像 .....	96
<b>删除 .....</b>	<b>97</b>	
	删除单张图像 .....	97
	删除全部图像 .....	98
	CF卡格式化 .....	99

照片打印设定 (DPOF设定) .....	100
选择打印的图像 .....	100
设定照片打印风格 .....	103
重设照片打印设定 .....	105
使用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 (选购件) 进行打印 .....	106
连接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至相机 .....	106
打印 .....	108
使用DPOF设定打印 .....	112
选单选项列表 .....	114
记录选单 .....	114
播放选单 .....	117
设定选单 .....	118
以电视屏幕拍摄/重播 .....	120
使用无线遥控器 .....	121
安装电池 .....	121
拍摄/重播 .....	122
使用外接闪光灯 (选购件) .....	123
使用镜头转接器 (选购件) /近摄镜 (选购件) .....	127
安装镜头 .....	128
附录 .....	130
更换日期电池 .....	130
相机护理 .....	132
故障排除 .....	133
错误列表/提示代号 .....	135
提示表 .....	136
规格 .....	138
索引 .....	143
附加信息 (打印功能) .....	1
使用兼容直接打印的喷墨打印机 (选购件) 进行打印 .....	2
连接喷墨打印机至相机 .....	2
打印 .....	4
使用DPOF设定打印 .....	9
提示列表 (第137页, 续) .....	11

# 请先阅读

## 请阅读本节

### 试拍

我们建议您在拍摄重要的图像前，先试拍几个其他的图像，以确保相机操作正常及您能正确地操作本相机。请注意，若因相机或附件（包括CompactFlash™卡）的故障，导致无法录制图像或录出无法读取的图像格式而引起的任何损失，佳能公司、其附属机构、以及本数码相机的经销商皆不负赔偿责任。

### 侵犯版权警告

请注意佳能数码相机仅供个人使用，其使用方式不得触犯或侵害国际或国内之版权法规。即使摄制的图像仅供个人使用，请注意在某些状况下运用相机或其他装置记录或复制表演、展览、或商业活动的图像可能侵犯别人的版权或其他法律权益。

### 保修范围

本机的保修服务范围仅限于在原出售国家/地区。如果您在外地使用本机时发生问题，请把它带回原出售国家/地区，再向佳能客户服务中心求助。

## 安全注意事项

- 在使用本相机之前，请确定您已阅读并了解下列的安全注意事项。请确认您操作相机的方法是正确的。
- 以下数页内的安全注意事项旨在指导您如何安全正确地操作本相机与其配件，避免造成自己、他人或设备的伤害或损失。
- 以下数页内的“器材”字眼主要指的是相机及供电配件。

## 警告

- 请勿把相机直接对准太阳或其他强烈光源，否则您的视力可能受损。
- 使用闪光灯时，请与人或动物的眼睛保持距离。距离太近时，面对强烈光源可能对视力造成伤害。请特别注意，使用闪光灯时要与婴儿保持一米（39英寸）以上的距离。
- 请把相机存放在儿童与婴儿拿不到的地方。如果意外破坏了相机或电池，可对儿童造成严重的伤害。除此之外，相机带如果缠绕在儿童的脖子上可能导致窒息。
- 请务必把相机和无线遥控器使用的日期电池放在儿童拿不到的地方。如果儿童不慎吞下电池，应立刻就医。
- 请勿试图拆开或改装本器材在本说明书中没有说明的任何部分。拆开或改装本相机可能导致高压电击。内部检查或保修应由本公司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所指定的合格服务人员负责。
- 如果本机的闪光灯受损，请勿碰触该部分，以免触及高压。同样道理，如果本器材因受损而导致内部零件外露，也请勿碰触外露的零件，以免触及高压。应立即与相机经销商或附近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如果有任何部份冒烟或发出难闻的气味，应立即停止操作器材，否则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立即把相机的电源关闭，并移除相机的电池及拔掉插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确定停止冒烟及发出气味。请与您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如果您不慎把本相机跌落地面或损坏了其外壳，应立即停止操作本相机。否则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立即把相机关闭，并取出相机电池和拔掉插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请尽快与您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请勿让本相机接触到水或其他液体，或将本机浸入水或其他液体之中。请勿让液体进入本机。本机并无防水功能。如果外壳沾到液体或盐水，请把外壳擦乾。如水或其他异物进入相机内部，请立即把相机关闭，取出电池或拔掉插在插座上的电源线。继续使用本机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立即与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 请勿将含酒精、苯、溶剂或其他易燃物质涂抹在本器材上。使用这些物质可能导致起火。
  - 请定期拔除电源线，并清除插头、电源插座及四周的灰尘。长时间在潮湿多尘的环境下，插头四周的灰尘可能会积聚湿气，导致短路及火灾。
  - 请勿剪断、损坏、修改或将重物置于充电器电源线上。上述的行为可能导致短路，进而导致起火或触电。请更换破损的充电器电源线。
  - 请勿用湿手碰触充电器电源线，否则可能触电。拔除电源线时，应握着插头坚硬的部分，握着插头软的部分拔除电源线可能损害电线与其绝缘部分，有起火或触电的可能。
  - 使用不符合本器材所建议的电源可能导致过热、器材变形、起火、触电或其他危险。只可使用所建议的供电附件。
  - 请勿把电池置于热源附近，或直接受到火焰或高温影响的地方。请勿把电池浸入水中，这样可能使电池受损，导致侵蚀性液体流出、起火、触电、爆炸与严重伤害。
  - 请勿试图把电池拆解、改装或加热。这样可能造成爆炸，导致严重伤害。如果身体的任何部分，包括眼睛与嘴部或衣物接触到电池内部的化学物质，应该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如果眼睛或嘴接触到这些物质，请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并就医。
  - 请避免让电池跌落地面，或剧烈撞击电池，否则其外壳可能受损。这样可能导致电池漏液或受伤。
  - 请勿用金属物体（例如钥匙环）将电池电极短路。这样可能导致电池过热、燃烧或造成其他伤害。携带或储存电池时，请使用提供的端子盖。
  - 丢弃电池前，请用胶带或其他绝缘体盖住电池电极，以免直接接触其他物体。电池电极如果接触到垃圾桶中的其他金属物体或材料可能导致起火或爆炸。如果您附近有专门处理电池的垃圾处理设施，请尽量利用。
  - 使用非本公司建议的电池可能造成爆炸或漏液，导致起火、受伤或对环境造成伤害。请使用本公司建议的电池与附件。
  - 充电后或不使用本相机时请拔掉小型充电器与相机和电源插座的连线，避免起火或造成其他危险。长时间使用可能使它过热与变形，导致起火。
-



- 随机提供的充电器电源线的相机端子是专为您的相机而设计。请勿配合其他产品或电池使用，否则可能导致起火或其他危险。
- 当旋入另外选购的广角镜、远摄镜、近摄镜及镜头转接器时，请特别注意，如果它们松脱、掉下及摔破，玻璃碎片可能造成伤害。请勿将镜头对准太阳或强光，否则视力可能受损。

### ▲ 注意

- 请避免在强烈阳光直射或高温的地方使用、放置或存放本器材，例如汽车的仪表板上或行李厢里。直射的强烈阳光或高温可能造成电池漏液、过热或爆炸，进而导致起火、烧伤或其他伤害。高温可能导致外壳变形。使用小型充电器为电池充电或供电给相机时，请确定通风良好。
- 请勿把器材存放在潮湿或多尘的地方。存放在这些地方可能导致起火、触电或其他伤害。
- 以相机带挂起或拿起本相机时，请避免撞击或震荡相机，以免导致相机受损。
- 拍摄时请注意手指不要挡住闪光灯。除此之外，连续快拍数张后请勿碰触闪光灯表面。否则可能被烫伤。
- 如果您长时间使用本机，机身温度可能升高。您双手可能感到灼热，因此长时间操作本机时请小心。

### 避免故障

#### 避免强力磁场

请勿把相机放在接近电动机或其他会产生强力磁场的设备。暴露在强力磁场下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破坏其数据。

#### 避免凝结引致的问题

将本相机从高温带到低温处，或从低温带到高温处都可能导致其内外表面凝结（水滴）。您只要将相机放在塑胶袋里，在使用前先让它逐渐地调整到环境的温度，就可以避免这个问题。

#### 如果相机内部凝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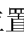
发现凝结后，请立即停止使用相机。继续使用可能导致相机受损。请取出相机上的CF卡、电池及拆除小型电源转接器（如已连接），等到湿气完全消散后再使用相机。

# 快速入门



- 1 安装电池 (第18页)。**  
滑动电池仓盖锁, 并将电池仓盖推开, 然后放入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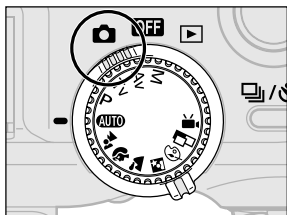
- 2 为电池充电 (第16页)。**  
确定主转盘 (下方的转盘) 是在  的位置。为电池充电。如果在取景器旁的橙色指示灯停止闪动, 并持续亮起, 电池充电即达90% (足够使用)。充电后, 拔出连接相机与小型电源转接器的直流电插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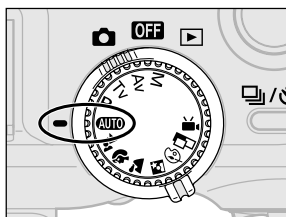
- 3 安装CF卡 (第24页)。**  
打开CF卡插槽, 嵌入CF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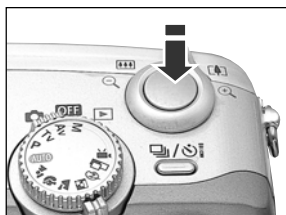
- 4 取下镜头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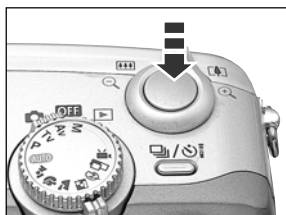
- 5 开启电源 (第29页)。**  
打开液晶显示屏, 并把主转盘 (下方的转盘) 转至  (拍摄)。



**6** 把模式转盘（上方的转盘）转至 **AUTO**（第41页）。



**7** 构图及对焦（第36页）。  
对准主体，轻轻地半按快门键。自动对焦完成后，相机会发出两次哔声。



**8** 拍摄（第36页）。  
完全按下快门键。拍摄完成后，您会听到快门关闭的声音。



**9** 观看所记录的图像（第42页）。  
所记录的图像会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约2秒。请持续按下快门键，或在显示图像时按下**设定**（SET）键，即可在放开快门键后继续显示该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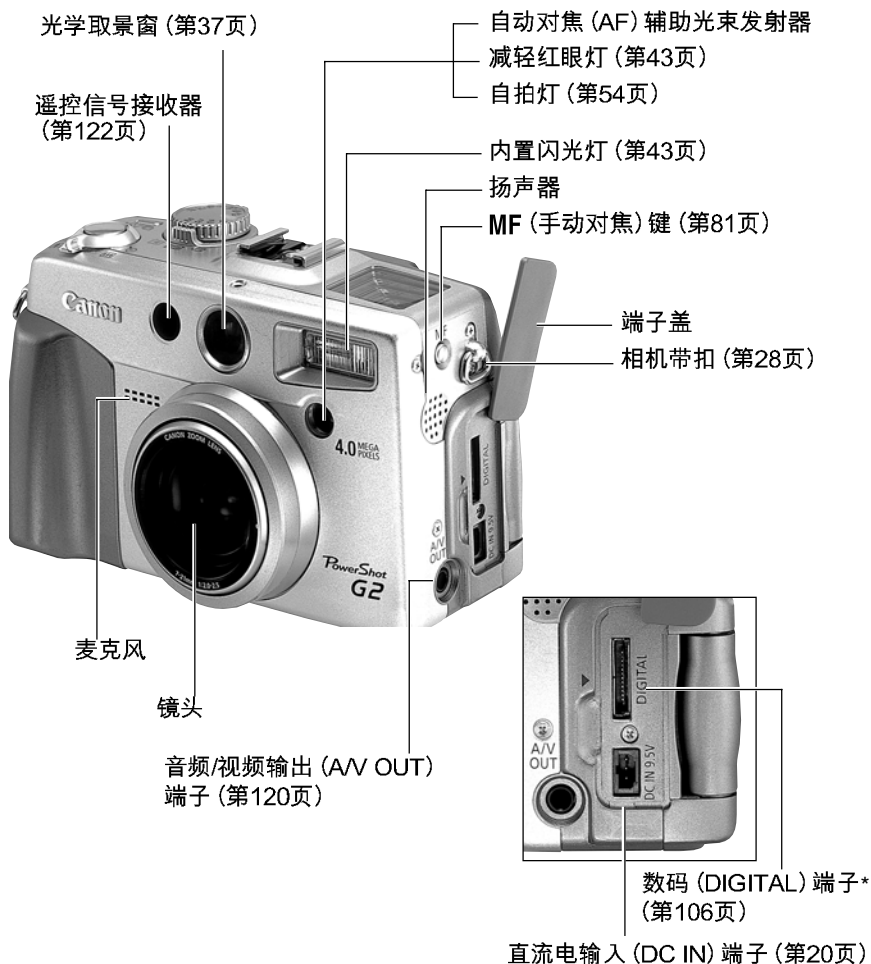
#### 立即删除所显示的图像

1. 在显示该图像时按 **删除** 键。
2. 确定已选择[删除(Erase)]并按**设定**（SET）键。



# 部件指南

## 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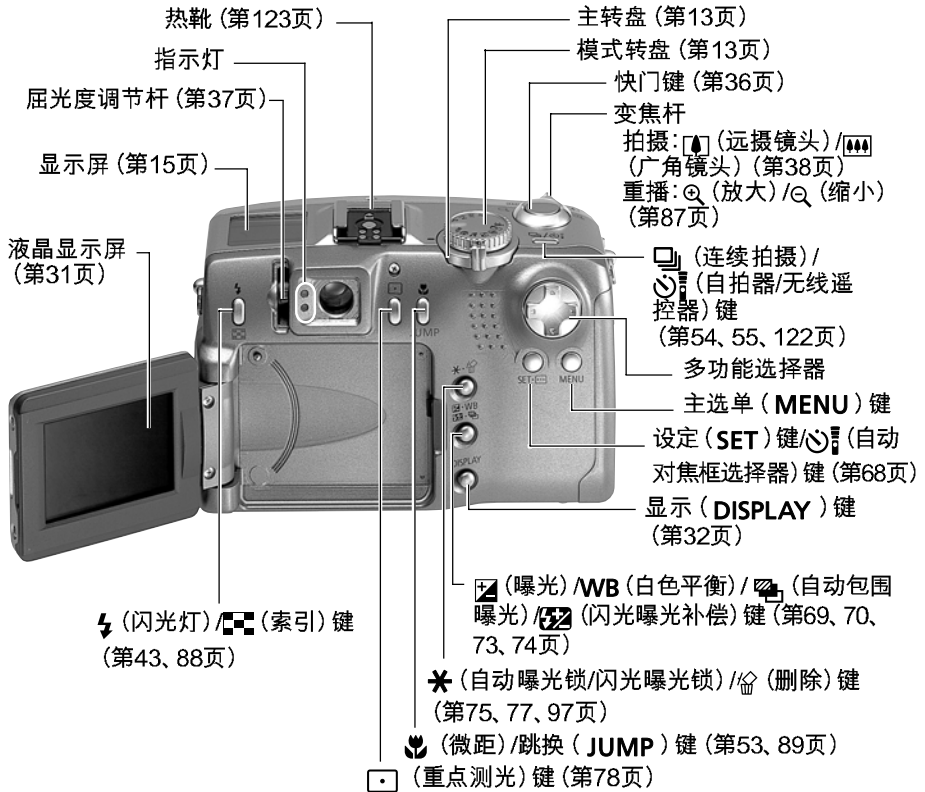


\* 要将相机连接至计算机, 请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要连接另购的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CP-10, 请使用打印机附送的直接介面连接线 DIF-200。

# 背面



# 操作键



## 指示灯

### 上方指示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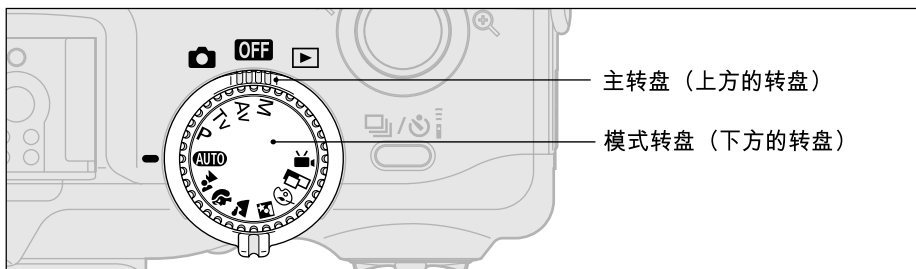
当按下快门键或进行下列操作时, 指示灯会亮起或闪动。

- 绿灯: 准备拍摄/电池充电完毕 (100%)\*
  - 绿灯闪动: 正在写入CF卡/正在读取CF卡/正在删除CF卡/传输数据 (连接计算机时)
  - 橙灯: 准备拍摄 (闪光灯开启) / 电池充电足够 (约90%)\*
  - 橙灯闪动: 准备拍摄 (相机震动警告) / 电池充电中 (闪光的次数会视其充电的情况而有所不同)\*
- \* 当连接小型电源转接器时才有效。

### 下方指示灯

- 黄灯: 微距模式/手动对焦模式
- 黄灯闪动: 无法对焦 (虽然能够按下快门键, 但请在拍摄前以手动调整对焦, 第80页)

## 主转盘/模式转盘



### 主转盘


利用主转盘切换电源开关、拍摄及重播模式。

**OFF** :关闭 (第29页)

 :拍摄 (第30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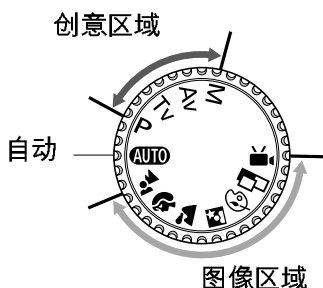
 :重播 (第30页)

- 用于重播或删除记录在CF卡上图像的模式 (第31页)。
- 如果连接至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CP-10 (选购件), 可以打印拍摄的图像 (第106页)。
- 如果连接至计算机, 可以在计算机上显示拍摄的图像, 或将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 与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CP-10连接时, 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  符号。
- 与计算机连接时, 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PC”。

## 模式转盘

当主转盘设定为  (拍摄) 模式时, 可以使用模式转盘选择一种拍摄模式。





**AUTO**: 自动 (第41页)


相机会自动选择设定。


### • 图像区域


相机根据图像的类型, 自动选择有关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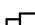
: 超焦距 (第46页)


: 人像 (第46页)

: 风景 (第47页)

: 夜景 (第47页)

: 色彩效果 (第48页)

: 辅助合并 (第49页)

: 短片 (第52页)

### • 创意区域

使用者自行选择曝光、光圈及其他设定以制造特别效果。

**P**: 程序自动曝光 (第61页)

**Tv**: 快门速度先决自动曝光  
(第6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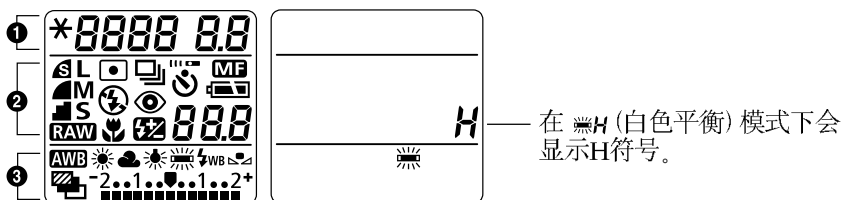
**Av**: 光圈先决自动曝光 (第64页)

**M**: 手动曝光 (第66页)



# 显示屏

显示屏显示相机设定、剩余图像容量、短片拍摄时间、电量及其他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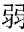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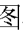
①	*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	第75、77页
	8888	快门速度/短片拍摄时间	—
	8.8	光圈设定	—
②	S	压缩率	第58页
	L LM M S	分辨率	第58页
	RAW	文件格式	第60页
	□	重点测光	第78页
	□	单次拍摄/连续拍摄模式	第55页
	⚡	闪光灯开启/闪光灯关闭	第43页
	👁️	减轻红眼	第43页
	🌿	微距模式	第53页
	📷	闪光曝光补偿	第74页
	🕒	自拍器/无线遥控器	第54、122页
	MF	手动对焦	第81页
③	🔋	电池充电状态	第18页
	888	剩余图像容量/提示代码/错误代码	第136页
	AWB	白色平衡设定	第70页
③	📷	自动包围曝光 (AEB)	第73页
	-2..1..0..1..2+	曝光补偿水平/自动包围曝光水平/闪光曝光补偿等水平	第69、73、74页



- 上图同时显示所有图标。在正常情况下,只有适用于选定模式与相机状态的图标才会出现。

# 相机预备

## 为电池充电

首次为电池充电, 以及电量微弱图标 (  ) 与 Lb (  ) 信息闪动后为电池充电的程序如下。

**1** 把主转盘转至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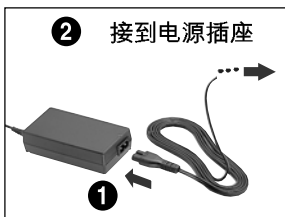


**2** 顺着箭头方向滑动电池仓盖锁, 然后打开电池仓盖。

**3** 插入BP-511电池, 然后关上电池仓盖。



**4** 把电源线接到小型电源转接器, 再把它嵌入电源插座。



**5** 把小型电源转接器的直流电插头嵌入相机的直流电输入 (DC IN) 端子。

- 电池充电时, 取景器旁的指示灯会闪橙光; 充电到90%时 (足够使用), 指示灯会持续亮起橙光。如果充电超过约2小时, 电池就会完全充电, 指示灯也会变成绿色。





- 电池充电后, 如果不使用相机, 请取出电池。



- 充电时, 如果把主转盘转至 **OFF** 以外的任何位置, 电池便会停止充电, 家用电源将为相机供电。
- 本相机采用锂离子电池, 因此充电前不需把电池完全用尽或放电。随时可充电。
- 把完全用尽的电池充电到90%约需80分钟(足够使用)。完全充电约需2小时(基于标准佳能测试准则电池的充电状态而定。请在摄氏5至40度(华氏41至104度)的环境下为电池充电。
- 充电时间视其环境湿度及电池的状态而异。
- 本相机亦可以使用另购的BP-512电池。

## 电池的使用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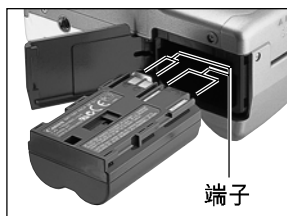
- 请保持电池与相机端子(⊕ ⊖ ⊙ ⊗)清洁。端子不洁可能导致电池与相机接触不良。充电或使用前请用纸巾或乾布擦拭端子。
- 充电时请勿让任何东西(例如桌布、垫子或毯子)盖着小型电源转接器。否则会导致内部发热, 并可能起火。
- 请勿使用附送的器材替BP-511或BP-512以外的电池充电。相机可能受损。
- 即使关闭电源, 电池只要放在相机中便会不断少量放电, 缩短电池寿命。请取出电池, 接上附送的端子转接器, 并存放在凉爽乾燥的室温(摄氏30度/华氏86度或以下)地方。使用前请先充电。
- 即使充满电的电池也会不断自然放电。请在使用当日或前一天替电池充电, 以确保电池已完全充电。由于长时间(约1年)存放完全充电的电池可能会缩短电池寿命或影响性能, 建议使用相机内的电池直至相机显示LB符号, 然后将电池存放于室温(摄氏30度/华氏86度或以下)。如果长时间不使用电池, 请在存放前, 使用相机把电池完全充电后再完全放电(每年最少一次)。
- 相机只要开启, 就算不使用任何功能都会耗电。要保存电池的电力, 请特别注意把电源关闭。
- 虽然电池的最高操作温度为摄氏0至40度(华氏32至104度), 最适合的温度为摄氏10至30度(华氏50至86度)。于低温下, 例如在滑雪的情况, 电池的性能会暂时衰退, 减少其可使用的時間。
- 如果电池即使在完全充电后的可用时间还是显著减少, 请更换电池。

## 安装电池

将电池BP-511 (附件) 装入相机的程序如下。如要长时间使用相机, 请使用家用电源 (第20页)。



**1** 把主转盘转至 **OFF**。



**2** 顺着箭头方向滑动电池仓盖锁, 打开电池仓盖。

**3** 如图所示放入电池。




**4** 关上电池仓盖。



- 首次使用电池前请充电 (第16页)。
- 绿光指示灯闪动即表示正在读写或删除CF卡, 或传输数据至计算机, 切勿在指示灯闪动时打开电池仓盖或取出电池。
- 不使用相机时, 请取出电池。



### 电池状态符号

- 下列图标显示电池状态。当相机接上家用电源时, 这些图标便不会出现。
  -  (稳定) : 电量充足
  -  (闪动) : 电量微弱
  -  (闪动) : 更换电池或充电

## 电池性能

	拍摄图像数目		重播时间
	液晶显示屏开启	液晶显示屏关闭	
电池BP-511/BP-512(完全充电)	约400个图像	约1000个图像	约300分钟

- 上述数字依据标准佳能测试条件,实际数字视其拍摄状况与设定而有所不同。
- 不包括短片数据。
- 于低温时,电池的性能可能衰退,电量微弱图标可能很快出现。在这种情况下,请在使用前将电池放在口袋中保暖可改善性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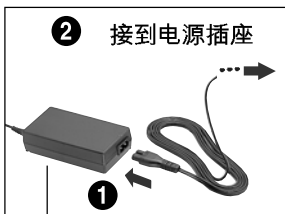
### <测试状况>

**拍摄:** 室温(摄氏23度,华氏73度),每20秒在最广角与最远摄之间交替改变,闪光灯每4张用一次,每拍8次就关闭相机电源然后再开启。使用CF卡。

**重播:** 室温(摄氏23度,华氏73度),连续重播,各图像播放5秒。使用CF卡。

# 使用家用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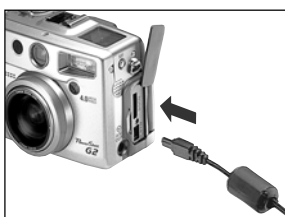
如需长时间使用或连接计算机或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CP-10 (选购件), 建议使用家用电源。



**2** 接到电源插座

小型电源转接器CA-560

**1** 把电源线接上小型电源转接器, 再嵌入电源插座。



**2** 打开端子盖, 将小型电源转接器的直流电插头嵌入相机的直流电输入 (DC IN) 端子。

- 使用后请务必拔出小型电源转接器。



- 连接或拔出小型电源转接器前, 请务必关闭相机电源。
- 使用小型电源转接器作为相机电源时 (主转盘置于关闭 (Off) 以外的任何位置), 无法替电池充电。
- 请勿使用小型电源转接器CA-560供电给并非使用电池BP-511或BP-512的装置。

## 使用充电转接器/汽车电池接线套件 (选购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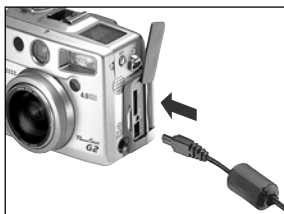
您可使用充电转接器/汽车电池接线套件CR-560 (选购件) 从汽车点烟器插座替电池充电, 或为相机供电。您也可以把小型电源转接器CA-560 (随充电转接器提供) 接上充电转接器/汽车电池接线套件CR-560, 不需相机即可利用家用电源BP-511或BP-512 (选购件) 电池充电。

### 以汽车点烟器插座作为电源



充电转接器

- 1** 把直流电电源线与汽车电池接线接上充电转接器。



- 2** 把直流电电源线接上相机的直流电输入 (DC IN) 端子。

- 确定已关闭相机电源。



嵌入汽车点烟器插座

- 3** 在汽车引擎启动时, 把汽车电池接线嵌入汽车点烟器插座。

- 拔掉时也请确认汽车引擎处于启动状态。

- 4** 开启相机电源。



- 使用充电转接器/汽车电池接线套件CR-560时, 请确定汽车引擎处于启动状态。如果引擎没有启动, 汽车电池电力可能下降。请在关闭引擎前拔掉该套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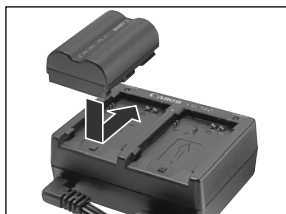
## 为电池充电



**1** 将汽车电池接线接到充电转接器。



**2** 在汽车引擎启动时，把汽车电池接线嵌入汽车点烟器插座。



**3** 接上电池。

- 把电池对准充电转接器上的 ▲ 符号，并依箭头的方向推入。
- 充电转接器一次可为两枚电池BP-511充电。
- A或B槽皆可为一枚电池充电。把两枚电池放入充电转接器时，先放入的会开始充电。当第一枚电池完全充电后，第二枚才会开始充电。
- 如果在充电转接器还没嵌入点烟器插座时，便已放入两枚电池，A面的电池会先开始充电（当A面的电池完全充电后，B面的电池才会开始充电）。
- 电池充电时，红灯会闪动，充电完毕后会持续亮起。
- 为一枚电池完全充电约需80分钟。

**4** 充电后请取出电池。

- 将电池顺着安装的反方向推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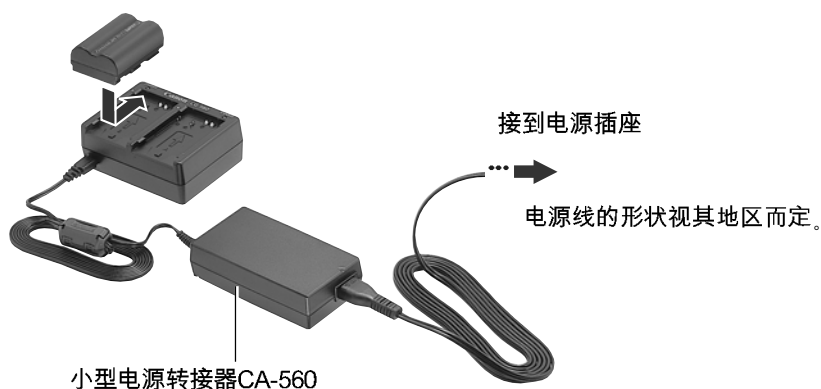
## 5 请在引擎启动时，把汽车电池接线从点烟器插座中拔出。

- 只要关闭引擎，电池就会停止充电，因此请将充电转接器从点烟器插座中拔出。
- 请等引擎再度启动，再把其嵌入点烟器插座并恢复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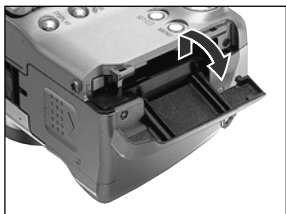
### 以小型电源转接器充电

只要以小型电源转接器CA-560取代汽车电池接线，便可以用家用电源，把电池放在充电转接器中充电。这样您便可以一面使用相机，一面替另一枚电池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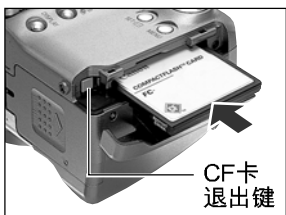


## 安装CF卡

**1** 把主转盘转至 **OFF**。



**2** 顺着箭头方向推开CF卡盖并把它拉开。















**3** 嵌入CF卡，使标签面朝上，箭头朝内。

- 完全嵌入CF卡，直至CF卡退出键完全突出。
- 若要取出CF卡，请推CF卡退出键并拉出CF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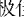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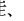


- 当相机的指示灯闪绿光时，相机正在写入、读取、删除或传输图像至CF卡，或从CF卡下载图像。请勿进行下列操作，以免图像流失或损毁：
  - 震动或撞击相机机身。
  - 关闭相机电源或打开电池仓盖。
  - 打开CF卡插槽盖或取出CF卡。
- 电源开启时请勿打开CF卡槽盖。
- 请注意：以其他品牌相机或应用程序格式化或编辑的CF卡，在本机上可能无法正确使用。

## CF卡种类与估计容量(可记录的图像数目)

		FC-8M	FC-16M	FC-32M	FC-64M	FC-128M
L (大) 2272 x 1704 像素		3	7	14	30	61
		6	13	27	54	110
		13	26	54	110	220
LM (中1) 1600 x 1200 像素		7	14	30	61	123
		13	26	54	109	219
		26	52	108	217	435
M (中2) 1024 x 768 像素		12	25	53	107	215
		23	46	94	189	379
		42	84	174	349	700
S (小) 640 x 480 像素		29	58	120	241	483
		47	94	196	394	789
		83	165	337	677	1355
RAW 2272 x 1704 像素		1	4	10	20	42
短片	 320 x 240 像素	30 秒	61 秒	124 秒	250 秒	502 秒
	 160 x 120 像素	112 秒	223 秒	457 秒	916 秒	1834 秒

\* 因为显示屏只能显示3位数,超过1000的数字都会显示为“9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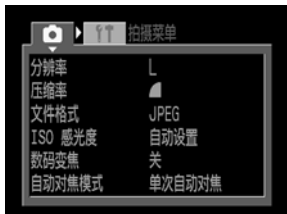
- 上述数字依据标准佳能测试条件,实际数字视其拍摄状况与设定而有所不同。
- 下列是短片片段的最长可记录时间(约数):  
 30秒,  120秒。图表显示的最长时间是反映连续拍摄的情况。
-  极佳,  佳与  普通代表相对压缩比。

## CF卡的使用注意事项

- CF卡是一种高度精密的电子装置。请勿折曲、施压、震动或撞击CF卡。
- 请勿试图拆解或改装CF卡。
- 把CF卡迅速地从高温带到低温处,或从低温带到高温处都可能令CF卡发生凝结现象,因而有可能发生故障。如欲避免凝结,请将CF放在密闭的塑胶袋里,再把它拿到温度不同的地方,并让它慢慢地适应新的温度。如果CF卡发生凝结的情形,请把它置于室温环境中,直到水珠完全蒸发为止。
- 请把CF卡置于提供的盒中存放。
- 请勿在下列的地点使用或存放CF卡。
  - 有灰尘或沙尘的地方。
  - 潮湿和高温的地方。

Microdrives是一个使用硬盘的记录媒体。它的优点是容量大,并且能够以低成本在每MB记录大量数据。但与应用快闪内存的CF卡比较, Microdrives容易受到撞击及震动的影响。因此,如果您使用Microdrives,请在拍摄或重播图像时加倍注意,切勿撞击或震动相机。

# 设定日期/时间



📷 (记录) 选单





- 1** 把主转盘转至 📷 或 📺。
  - 相机电源开启。
- 2**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 (记录)]或[📺 (播放)]选单将会出现。
- 3**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箭头, 选择 [📷 (设定)]选单。
  - 按下跳换 (JUMP) 键也可切换选单。
- 4**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 [日期/时间 (Date/Time)], 再按设定 (SET) 键。
  - 某些地区的日期格式可能和示范中的原厂预设方式不同。
- 5** 设定日期与时间。
  -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要更改栏位。
  -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设定数值。
- 6** 按下设定 (SET) 键。
  - 调整设定后,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即可关闭选单视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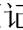
- 如果相机开机后显示设定日期/时间选单, 便表示日期电池 (钮扣电池) 电量不够, 设定已经流失。请更换日期电池后重设日期与时间 (第130页)。
- 日期可设至2030年。



# 设定语言

**1** 把主转盘转至  或 .

- 相机电源开启。

**2**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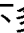
- [ (记录)] 或 [ (播放)] 选单将会出现。

**3**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箭头, 选择 [ (设定)] 选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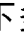


- 按下跳换 (JUMP) 键也可切换选单。



 (记录) 选单

**4**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 选择 [语言 (Language)],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5**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箭头, 选择一种语言。

**6** 按下设定 (SET) 键。

- 调整设定后,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即可关闭选单视窗。



- 在重播模式下, 按下跳换 (JUMP) 键时持续按下设定 (SET) 键, 也可以显示语言选单。但当与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 CP-10 (选购件) 连接时则无法显示。

## 安装相机带



把相机带向上穿过相机上的相机带扣，然后穿过相机带上扣环的底部。把相机带的扣环位置拉紧，以防止滑动。在相机另一端进行相同的步骤。



- 当以相机带悬挂相机时，请避免让相机曳碰或缠绕其他物件。

## 安装镜头盖



把镜头盖套入镜头的前端，使它盖著整个镜头。使用相机后必须装回镜头盖。



- 把镜头盖绳固定在相机带。
- 开启相机电源前，请先取下镜头盖。

## 使用相机软包 (选购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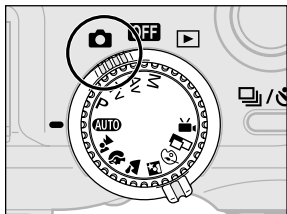



相机软包可用作携带相机、CF卡及无线遥控器。

- 在不同地区另购的相机软包的外型及规格或会有所不同。

# 基本功能

## 开启电源



示范:把主转盘转至  (拍摄)。

### 1 把主转盘向左或右转, 离开 **OFF** 的位置。

- 如果主转盘转到 **OFF** 位置时, 电源便会关闭。其他位置则会开著电源。
- 除接上个人计算机连接线或影音接线、或阖上液晶显示屏及关闭其电源外, 当电源开启时, 相机会发出起动声音及出现起动视窗。(要更改起动声音, 请参考第118页)



- 如果开启相机电源时未取下镜头盖, 显示屏上会出现 **LENS** 及发出警示哔声。在这种情况下, 请取下镜头盖, 并关闭相机电源后再开启。
- 当拍摄时, 请小心不要触碰镜头。同时也不要用手指或其他物件对镜头施力。否则会造成故障或损坏。如果相机不能对焦, 或显示屏上出现 **LENS** 及发出警示哔声, 请关闭相机电源后再开启。



## 省电功能

本相机具备省电功能, 在下列情况下, 当省电功能被设定为开启时, 相机会自动关闭电源。

拍摄模式: 不操作约3分钟后即会关闭电源。即使关闭了省电功能, 液晶显示屏在不操作约3分钟后也会关闭。

重播模式: 不操作约5分钟后即会关闭电源。

连接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CP-11 (选购件): 不操作相机或打印机停止打印约5分钟后即会关闭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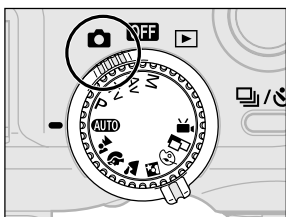
连接个人计算机: (不论省电功能被设定为开启/关闭, 当相机电源开启时, 省电功能便会保持启动。当使用家用电源供电时, 此功能将不会启动。)

不操作约5分钟后, 计算机屏幕会显示警告信息。再过1分钟不操作, 相机电源便会关闭。


当相机使用家用电源供电时, 省电功能不会启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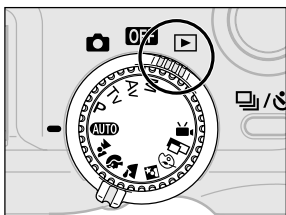
- 当省电功能关闭相机电源时, 半按快门键即可恢复电源。
- 请注意: 即使在省电模式使相机关机后, 相机仍会消耗微量电源。
- 当相机作幻灯片播放时, 省电模式会关闭 (第86页)。
- 您可在设定选单而关闭省电功能 (第104页)。

## 切换拍摄与重播




### 拍摄

- 把主转盘转至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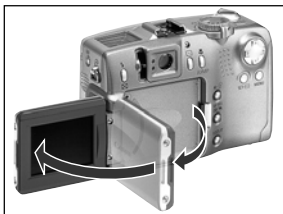
### 重播

- 开启液晶显示屏, 把主转盘转至 。如果迅速由拍摄模式切换到重播模式, 镜头可能不会收回。这样方便您在拍摄后立即查看或删除图像, 然后再继续拍摄。
- 在重播模式时, 请小心不要触碰镜头。



## 使用液晶显示屏

拍摄时，您可以使用液晶显示屏来确认图像、重播拍摄图像或调整选单设定。显示屏可以开启至下列位置。



- 从左开到右180度，可暂时锁定在90度。



- 向镜头方向前转180度或向后转90度。



- 当液晶显示屏的相机机身阖上后，它即会自动关闭。为了保护液晶显示屏，使用后请立刻将液晶显示屏关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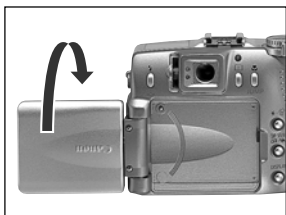
### 拍摄注意事项

当使用本机拍摄时，场景包含非常光亮的主体，液晶显示屏可能会出现垂直的红色光线。这些光线不会记录在静止图像，但拍摄短片时则会记录在内。这是使用配备CCDs装置的正常现象，并非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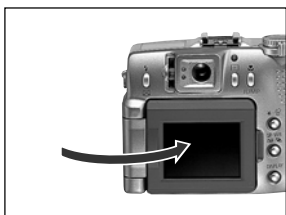
- 当相机连接家用电源时，请勿让直流电连接线接触液晶显示屏。

液晶显示屏也可开启至下列的位置。



## 1 把液晶显示屏向左开180度，并向镜头方向向前转180度。

- 在这个位置，图标与提示不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液晶显示屏显示的图像会自动翻转过来，因此在镜头前面看来的图像也是正确的。



## 2 把液晶显示屏背向相机机身阖上。

- 背向相机机身阖上液晶显示屏，直至扣紧到位为止。如果没有完全阖上，图像会被翻转，图标与提示也不会显示。
- 当液晶显示屏背向相机接合时，图标与信息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图像方向也是正确的（不会翻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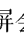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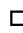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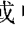
## 切换显示模式

按显示 (DISPLAY) 键切换液晶显示屏的显示模式。

### 📷 拍摄

- 每按一次显示 (DISPLAY) 键，液晶显示屏便会进入下一个模式。显示顺序为显示开启 (无信息) → 开启 (信息查看) → 显示关闭。
- 当在拍摄后立即显示查看图像时，按下**设定 (SET)** 键，然后再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即可在拍摄模式设定液晶显示屏的显示设定。



- 在电源关闭时相机会储存显示模式的设定，并在下次开启电源时使用同样的模式。但若液晶显示屏用作拍摄及出现能量微弱图标  时，液晶显示屏可能不会在下次开启相机时自动打开。
- 更改拍摄模式时，不论相机是否开启了信息查看模式，液晶显示屏会显示相关信息约六秒钟。
- 当模式转盘转至 、 或  时，液晶显示屏即会开启，不论它被设定为开启或关闭。



- 准备拍摄时, 如果光线不足, 液晶显示屏的中央会出现相机震动警告图标。在这种情况下, 请使用闪光灯或把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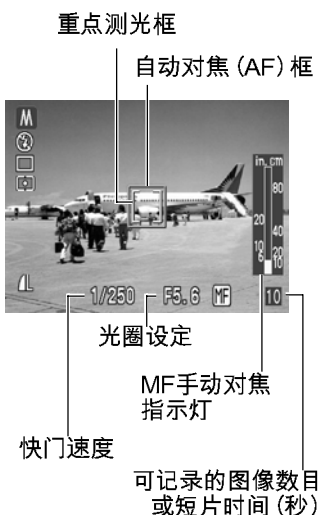
## ▶ 重播

- 主转盘转至 ▶ 时, 液晶显示屏会开启。
-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可切换信息查看模式。  
单张重播: 简单显示 → 详细显示 → 不显示  
多张重播: 简单显示 → 不显示

## 液晶显示屏显示的信息

液晶显示屏在拍摄或重播模式下会显示信息, 例如相机设定、剩余图像容量及拍摄日期/时间。

## 📷 拍摄



信息查看会显示下列信息。

	拍摄模式	第14页
	闪光灯	第43页
	驱动模式	第54、55页
	测光模式	第78页
	白色平衡	第70页
	曝光等级	第69页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第73页
	闪光曝光补偿	第74页
	压缩率设定	第58页
	分辨率设定	第58页
	文件格式	第60页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	第75、77页
	短片记录模式	第52页
	微距模式	第53页
	手动对焦	第81页
	电动变焦*	第57页
	相机震动警告	第33页
	能量微弱	第16页

- 显示屏内的图标外型可能与液晶显示屏的不同。
- 即使关闭液晶显示屏的信息查看, 上述深色方格内的图标也会显示。
- 除上述图标外, 自动对焦框、重点测光框、快门速度、光圈设定及手动对焦指示灯(当选择手动对焦时)会如左图的示例显示出来。

\*电动变焦反映光学变焦和数码变焦的结合效果。当数码变焦启动时, 这些数值便会显示。

## ▶ 重播



文件编号

图像编号与  
总数 (显示的  
图像/总数)

拍摄日期/  
时间

在简单显示模式下会显示下列信息。

	压缩率设定	第58页
<b>L M1 M2 S</b>	分辨率设定	第58页
<b>RAW</b>	文件格式	第60页
<b>AVI</b>	短片	第52页
	保护状态	第96页

- 此外, 文件编号、图像编号及拍摄日期/时间会如左图的示例显示出来。



光圈设定

快门速度

ISO感光度设定

在详细显示模式下, 也会显示下列信息。

	拍摄模式	第14页
	分辨率设定	第58页
-2 ... ±0 ... +2	曝光等级	第69页
	白色平衡	第70页
	测光模式	第78页
	闪光曝光补偿	第74页
	微距模式	第53页
<b>MF</b>	手动对焦	第81页

- 此外, ISO感光度、快门速度、光圈设定、条形图及过度曝光警告会显示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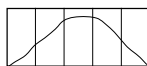


## 条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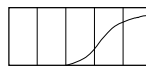
条形图是一个让您决定拍摄图像亮度的图表。图表内的条形愈偏向左侧, 图像会愈黑暗; 条形愈偏向右侧, 图像则愈光亮。如果图像黑暗, 请把曝光补偿调整至正数。同样地, 如果图像光亮, 则把曝光补偿调整至负数 (第63页)。



黑暗的图像



平衡的图像







光亮的图像

## 过度曝光警告

在详细显示模式下, 图像过度曝光的部份会闪动。您可以使用条形图作为指引, 把曝光补偿设定为负数并重新拍摄主体。

下列信息也可能出现在某些图像文件上。

	附加音效文件(wav文件)。
	附加非wav格式音效文件或无法识别格式的文件。
	不支持DCF标准的JPEG文件。
	格式不明的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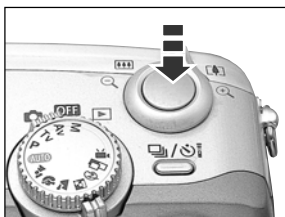
- 请注意:以本相机记录的图像信息可能无法在其他相机正确显示,而以其他相机记录的图像信息也可能无法在本相机正确显示。

# 按下快门键

快门键采用两段式设计。



自动对焦框



## 半按

半按快门键可自动设定曝光、对焦与白色平衡。

- 指示灯会如下所示亮起或闪动。
  - 绿色:完成测光(两次哔声)
  - 橙色:闪光灯将会闪光
  - 橙灯闪动:相机震动警告/曝光不足
  - 黄色:微距模式/手动对焦模式
  - 黄橙闪动:对焦困难(一次哔声)
- \*当黄色指示灯闪动时,请使用对焦锁或手动对焦进行拍摄(第80页)。
- 当液晶显示屏开启时,自动对焦框会如下所示出现。
  - 绿色:完成测光
  - 黄色:对焦困难

## 完全按下

- 拍摄完成后,您会听到快门的聲音。在听到快门声音前,请勿移动相机。当图像写入CF卡时,上方指示灯会闪绿光。



- 如果半按快门键时橙色或黄色指示灯闪动,您仍可以完全按下快门键进行拍摄。
- 图像会先储存到相机的内置内存,然后再记录到CF卡上,因此只要内置内存容量足够,便可以立即拍摄下一张图像。
- 您可在**设定(Set up)**选单中设为开启/关闭哔声与快门声音(第118页)。
- 如果您把快门声音设定为**关闭(Off)**,但把哔声设定为**开启(On)**,完全按下快门时便会发出一次哔声。
- 在短片模式下没有快门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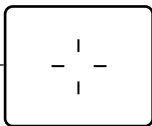
# 使用光学取景器拍摄

本相机配备光学取景器。



屈光度调整杆

取景器



- 把取景器中央的自动对焦框直接对准拍摄主体, 并进行构图。
- 可以使用屈光度调整杆把取景器调整至适合您的视线, 令拍摄主体以清晰的焦点呈现。
- 取景器具有约84%的视线范围。



## 视差现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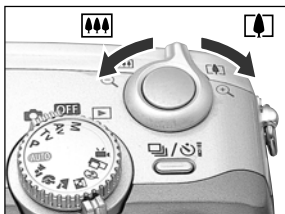
请注意: 基于取景器及镜头的位置有所差别, 在光学取景器内所见的区域与实际的图像区域会稍有不同, 称之为视差现象。如果拍摄主体与镜头的距离愈近, 这种现象便会愈明显。在某些情况下, 取景器内显示的近摄图像部份, 将不会在记录的图像中出现。建议使用液晶显示屏进行近摄。

## 使用选择的偏离中央自动对焦框拍摄

如果您选择了偏离中央的自动对焦框, 请务必使用液晶显示屏进行构图 (第68页)。

## 调整变焦

可以在34毫米至102毫米范围（相当于35毫米胶片格式）内调整变焦。



### 远摄/广角

- 向 ▲ 按下变焦杆可把景物拉近（远摄）。
- 向 ▲▲▲ 按下变焦杆可把景物推远（广角）。



### 数码变焦

- 利用光学变焦镜头放大的图像，仍可以利用数码变焦进一步放大至11倍进行拍摄（第57页）。



- 当液晶显示屏关闭，或在 、 或  模式下时，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 图像的数码变焦比例愈大，图像的便会愈粗糙。







# 选择选单与设定

选单可用来调整拍摄、重播、日期/时间及哔声设定。在进行下列程序时,请看着液晶显示屏。



## 1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在  模式下, [ (记录)] 选单会出现。  
在  模式下, [ (播放)] 选单会出现。

##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切换选单栏。

- 按下 ▶ 箭头即可显示 [ (设定)] 选单, 按下 ◀ 箭头则显示 [ (记录)] 或 [ (播放)] 选单。
- 按下跳换 (JUMP) 键也可切换选单栏。

## 3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选单项目。

## 4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设定内容。

- 按下设定 (SET) 键, 然后按省略号 (...) 的项目, 再选择某个设定。再按下设定 (SET) 键即可确认设定。

## 5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即可关闭选单, 并使设定生效。
- 在拍摄模式下, 半按快门键即可关闭选单。

# 选单设定与原厂预设值

本表显示各选单的选项与预设值。

	选单项目	可用设定	参考页
 记录选单 (红色)	分辨率(不包括短片)	L 2272 x 1704* / M1 1600 x 1200 / M2 1024 x 768 / S 640 x 480	第58页
	分辨率(短片)	 320 x 240 /  160 x 120	第58页
	压缩率	 (极佳) /  (佳*) /  (普通)	第58页
	文件格式	JPEG* / RAW	第60页
	ISO感光度	50* / 100 / 200 / 400 / AUTO	第83页
	数码变焦	开启/关闭*	第57页
	自动对焦模式 <sup>(1)</sup>	连续*/单张	第82页
	测光方式	 评估式测光 /  偏重中央平均测光	第78页
	点测光AE区	中央点测光* / AE区	第78页
	连续拍摄	 * / 	第55页
	查看	关闭 / 2秒* / 10秒	第42页
	文件号码重设	开启 / 关闭*	第84页
	对比度	- / 0* / +	第83页
	锐度	- / 0* / +	第83页
饱和度	- / 0* / +	第83页	
 播放选单 (蓝色)	保护	开/关保护图像功能	第96页
	旋转	旋转显示的图像	第91页
	全部删除	删除CF卡上所有的图像	第98页
	幻灯片播放	以幻灯片播放方式重播所选择的图像	第92页
	打印指令	设定打印设定值	第100页
 设定选单 (黄色)	哔声	开启* / 关闭	第36页
	液晶显示屏亮度	一般 / 光亮*	第118页
	快门音量(拍摄)	关闭 / 1 / 2* / 3 / 4 / 5	第36页
	播放音量(重播)	关闭 / 1 / 2 / 3* / 4 / 5	第90页
	自动电源关闭	开启* / 关闭	第118页
	日期 / 时间	设定日期与时间	第26页
	格式	CF卡格式化(初始化)	第99页
	语言	▸ 英文 / 德文 / 法文 / 荷兰文 / 丹麦文 / 芬兰文 / 意大利文 / 挪威文 / 瑞典文 / 西班牙文 / 中文 / 日文	第27页
视频系统	NTSC / PAL	第119页	

\* 预设值、预设语言和视频系统因不同地区而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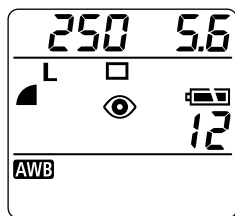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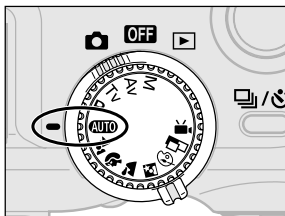
(1) 仅用光学取景器而不使用液晶显示屏时, 设定为单张(Single)。

• 某些拍摄模式下可能没有部分选单项目。

# 拍摄 — 让相机选择设定

## **AUTO** 自动模式

在本模式下，您只要按下快门键，相机便会完成其他的操作。



自动对焦框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AUTO**。

**2** 把相机对准拍摄主体。

**3** 调整变焦杆直到取得理想的构图（拍摄主体在取景器中的相对大小）。

**4** 半按快门键（第36页）。

- 相机完成测光后会发出两次哔声，而取景器旁的指示灯会亮起绿光或橙光。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自动对焦框会以绿色呈现。
- 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会自动设定，并会在显示屏上显示。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如果拍摄主体无法对焦，自动对焦框会以黄色呈现。

**5** 完全按下快门键（第36页）。

- 您会听到快门启动的声音。
- 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图像也会在显示屏上显示约2秒钟。



- 您可修改下列设定。

—分辨率:	<b>L</b> (大) * / <b>M1</b> (中1) / <b>M2</b> (中2) / <b>S</b> (小)
—压缩率:	<b>S</b> (极佳) / <b>M</b> (佳*) / <b>N</b> (普通)
—闪光灯:	<b>☞</b> (减轻红眼自动) * / <b>☞^</b> (自动) / <b>☞</b> (关闭)
—驱动方式:	单张*/自拍
—微距:	关闭*/开启
—数码变焦:	关闭*/开启
—自动对焦模式:	连续*/单张
—查看:	关闭/2秒*/10秒
—文件编号重设:	关闭*/开启

\* 预设值

- 您可使用查看功能,更改图像在拍摄后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的时间长短,或把它设定为不显示(第39页)。

## 拍摄后立即查看图像

### 查看图像

当液晶显示屏开启时,图像会在拍摄后立刻在显示屏中显示约2秒。此外,您也可以利用下列的方法查看图像。

#### 持续按下快门键

若您持续按下快门键,液晶显示屏会一直显示图像。

#### 按下设定 (SET)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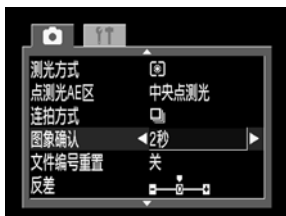
如果您在液晶显示屏正在显示图像时按下**设定 (SET)** 键,即使您放开快门键后,图像都会一直显示。再次半按快门键即可停止显示。



- 当图像显示时,您可以进行下列操作。
  - 删除图像(第9页)。
  - 在详细显示模式下显示图像(第33页)。
  - 放大图像(第87页)。

## 更改图像显示时间

使用查看功能显示图像的时间可以设定为2秒至10秒或关闭。



### 1 选择 [记录] 选单中的 [查看 (Review)]。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9页)。

### 2 选择查看 (Review) 设定,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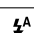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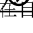
- 如果选了[关闭 (Off)]选项, 图像便不会自动显示。
- 如果选了[2秒 (2 sec.)]或[10秒 (10 sec.)]选项, 即使您松开快门键, 图像仍会自动显示设定的秒数。
- 您只要持续按下快门键, 或在图像显示时按下**设定 (SET)** 键, 便可以显示比2或10秒更长的时间。
- 就算正在显示对上一个图像时, 您也可以同时拍摄下一个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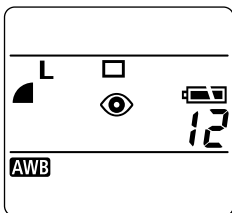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 设定会被储存。

## ⚡ 使用内置闪光灯

请按照以下的指引使用内置闪光灯。

 (减轻红眼、自动)	主闪光灯会按照光度的需要自动启动, 而减轻红眼灯在每次闪光灯启动时均会亮起。
 (自动)*	主闪光灯会按照光度的需要自动启动。
 (减轻红眼、闪光灯开启)	减轻红眼灯和闪光灯每次均会启动。
 (闪光灯开启)	闪光灯每次均会启动。
 (闪光灯关闭)	闪光灯每次均不会启动。

\* 在自动模式下并没有图标会在显示屏中出现。



# 1 按下 键切换闪光灯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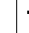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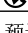
- 显示屏会显示选择的闪光灯模式。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也会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

# 2 拍摄图像。

- 半按快门键时,如果取景器旁的指示灯亮起橙色,闪光灯会启动。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第41页)。

## 内置闪光灯设定

在某些拍摄模式下不能使用闪光灯。

	<b>AUTO</b>								<b>P</b>	<b>Tv</b>	<b>Av</b>	<b>M</b>
 (减轻红眼、自动)	●*	●	●*	●	●*	●	-	-	●	-	-	-
 (自动)	●	●*	●	●	●	●*	-	-	●	-	-	-
 (减轻红眼、闪光灯开启)	-	●	●	●	●	●	-	-	●	●	●	●
 (闪光灯开启)	-	●	●	●	●	●	▲*	-	●	●	●	●
 (闪光灯关闭)	●	●	●	●*	●	●	▲*	●*	●*	●*	●*	●*

\* 预设值。

● 可选择设定。

▲ 只有第一个图像能选择设定。

- 无法选择设定。



- 闪光灯同步的最快快门速度为1/250秒。如果选择了更快的速度,相机会自动把快门速度重设为1/250秒。
- 在某些情况下,闪光灯可能需要10秒钟充电。实际时间视其使用情况及电能而定。
- 相机会自动调整闪光强度(除 **M** 模式外)。
- 在 **M** 模式下,闪光灯会以全光输出。
- 如果在 **P**、**Tv**、**Av** 和 **M** 拍摄模式下关机,闪光灯的设定会被储存起来。
- 闪光灯会闪光两次。首先在快门关闭前预闪一次,接着再主闪一次。预闪的作用是让相机取得拍摄主体的曝光数据,以便在主闪时为曝光提供最合适的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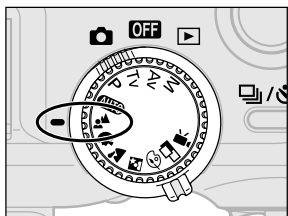


### 减轻红眼功能

- 在阴暗的环境使用闪光灯拍摄时,拍摄主体眼睛的反射光线会使眼睛看起来是红色的。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减轻红眼模式。要使这个功能发挥效用,拍摄主体必须直视减轻红眼灯。请提醒拍摄主体直视此灯。要加强减轻红眼灯的效果,请把镜头设定为广角、增加房间光度或靠近拍摄主体。

## 超焦距模式

本模式会在按下快门键时把焦距固定，让您迅速拍摄图像。如果您不想错过任何拍摄机会，请使用本模式。但您将无法预先决定拍摄主体的位置或焦距，焦距会被预设为最大广角的设定。



-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 (第4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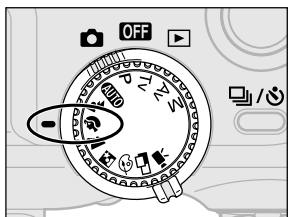
-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变焦、对焦锁、手动对焦、微距模式、自动包围曝光、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自动对焦框、测光方式、自动对焦模式、文件格式 (RAW) 及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及饱和度) 设定。



- 本模式的拍摄范围由最大广角65厘米 (25.6英寸) 到无限远。

## 人像模式

如果您想使拍摄主体看起来清晰，而背景模糊，请使用本模式。



-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 (第41页)。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自动包围曝光、自动对焦锁、闪光曝光锁、测光方式、文件格式 (RAW) 及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及饱和度) 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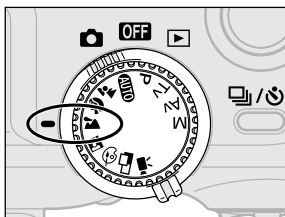


- 要获得背景逐渐模糊的最佳效果，在构图时将拍摄主体的上半部尽量占满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
- 如果调整至远摄的焦距愈大，背景就会愈模糊。



## 风景模式

用本模式可拍摄辽阔的风景。





###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 (第4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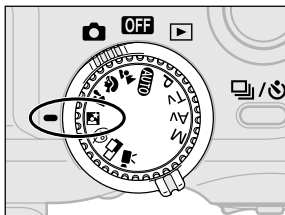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微距模式、自动包围曝光、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自动对焦框、测光方式、文件格式 (RAW) 与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及饱和度) 设定。



- 由于  模式经常选择慢速快门, 如果液晶显示屏出现  (相机震动警告) 图标, 请使用三脚架进行拍摄。

## 夜景模式

用本模式可捕捉以夜空或夜景为背景的人物。拍摄时闪光灯会照亮拍摄人物, 背景则以较慢的快门速度捕捉, 使两者都能正确地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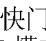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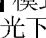
###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 (第41页)。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微距模式、自动包围曝光、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自动对焦框、测光方式、文件格式 (RAW) 与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及饱和度) 设定。
- 在本模式下务必使用三脚架拍摄, 以免相机震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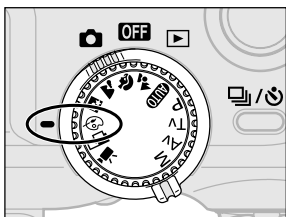


- 由于快门速度较慢, 请告诉拍摄主体在闪光灯启动数秒内保持静止不动。
- 在  模式下也可用另购的EX系列Speedlite闪光灯 (第123页) 进行拍摄。
- 在日光下使用  模式会得到类似 **AUTO** 模式的效果。

## 更改色彩效果

您可以使用不同的色彩效果进行拍摄。

	(鲜明)	强调对比度及色彩饱和度来拍摄鲜明的色彩。
	(正常)	调低对比度及色彩饱和度来拍摄正常的色调。
	(怀旧)	以怀旧的色调拍摄。
	(黑/白)	以黑白拍摄。



### 1 开启液晶显示屏，然后把模式转盘转至 。

- 液晶显示屏会开启，并显示色彩效果选单。

###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选择色彩效果。



### 3 按下设定 (SET) 键。

- 您也可以直接按下快门键拍摄而不需先按设定 (SET) 键。

### 4 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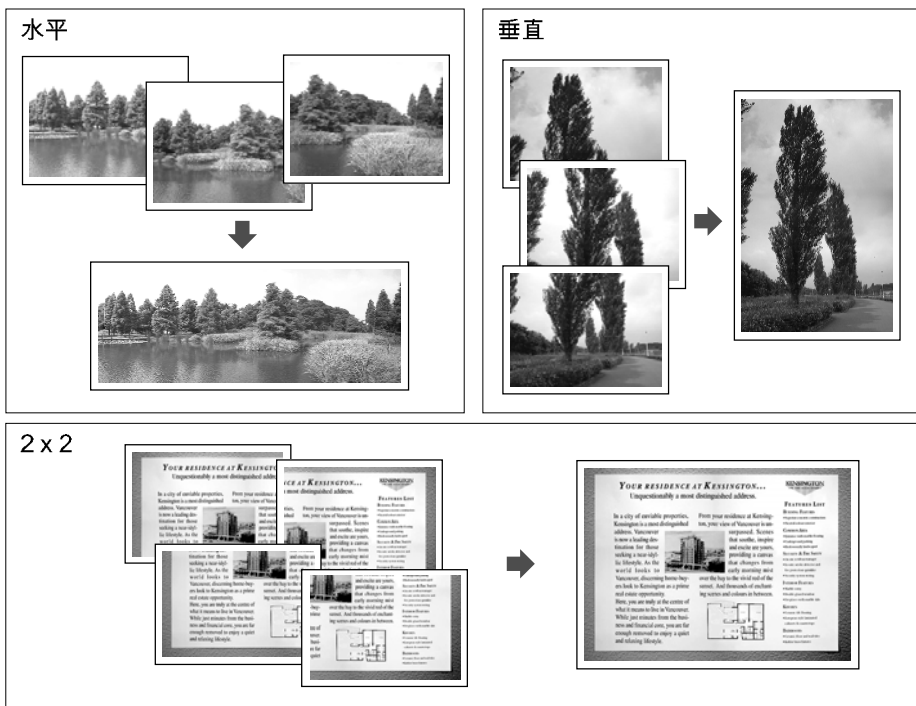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 (第41页)。
- 如果您在拍摄后按下快门键，色彩效果选单会显示，您可以再次更改设定。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自动包围曝光、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自动对焦框、测光方式、文件格式 (RAW) 及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及饱和度) 设定。
- 当选择了  (怀旧) 或  (黑/白) 模式时，无法设定白色平衡。

## 辅助合并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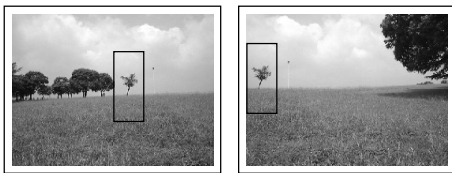
使用本模式拍摄一系列部分重迭的画面，以便在计算机上合并为一个大图像。



- 请使用附送的PhotoStitch程序在计算机上合并图像。

## 为拍摄主体构图

PhotoStitch会侦察出相连图像的重迭部分并把它们合并。为图像构图时，尝试在重迭的部位中包含一些独特的东西（例如路标）。





- 为画面取景时, 请使各画面与相连画面重迭30%至50%。也请将纵向偏离限制在图像高度的10%以内。
- 请勿把移动人物包括在重迭部分。
- 请勿试图合并包括远近景物的画面。物体可能扭曲或重迭。



### 拍摄遥远的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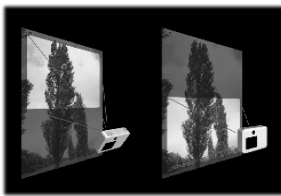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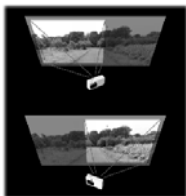
使相机绕着转轴转动, 拍摄连续画面, 如下图所示。

**水平:**

左至右或右至左转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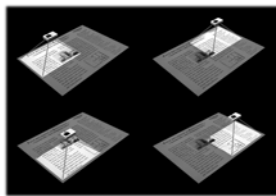
**垂直:**

上至下或下至上转动。



### 拍摄近距离的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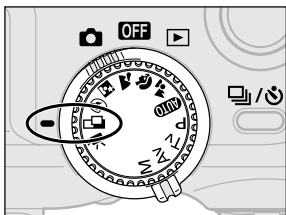
使相机滑动 (与拍摄主体平行), 拍摄连续画面。



## 拍摄

在辅助合并模式下可以利用下列5种顺序拍摄图像。

	水平, 左至右
	水平, 右至左
	垂直, 下至上
	垂直, 上至下
	由左上以顺时针方向开始



**1** 开启液晶显示屏, 然后把模式转盘转至

- 液晶显示屏将会开启。



**2**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拍摄次序，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您也可直接按下快门键拍摄而不需先按设定 (SET) 键。

**3** 拍摄第一个图像。

- 第一个图像的曝光与白色平衡被设定并锁住。



**4** 取景并拍摄第二个图像，使它与第一个重迭。

- 重迭部分的轻微差异可以利用软件修正。
- 您可重拍图像。按多功能选择器的 ◀ 或 ▶ 键，即可回到该画面。

次序



**5** 以相同的步骤拍摄其他画面。

- 最多可垂直或水平记录26个画面。

**6** 拍摄完最后一个图像后，请按下设定 (SET) 键。

次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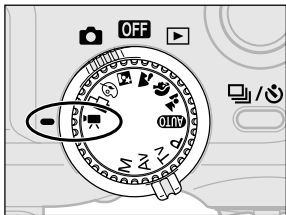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数码变焦、闪光灯 (减轻红眼自动、自动及减轻红眼)、连续拍摄、自动包围曝光、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自动对焦框、测光方式、文件格式 (RAW) 与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及饱和度) 设定。
- 在本模式下，无法以电视当作显示器进行拍摄。




- 只能为第一个图像调整变焦、闪光灯 (开启/关闭)、分辨率、曝光、白色平衡\* 与闪光曝光补偿设定。选择的设定会应用在随后的图像上，并无法更改。  
\* 在 模式下无法自定义白色平衡。要使用自定义白色平衡，请先在其他拍摄模式设定白色平衡。
- 如果在拍摄时关闭液晶显示屏，辅助合并模式会同时关闭。如果您再次开启液晶显示屏，并尝试以辅助合并模式拍摄，相机会由图像号码1开始一个新的次序。

## 短片模式

使用本模式拍摄短片。您可以在  (记录) 选单内 (第58页) 选择320 x 240 (预设值) 或160 x 120 的像素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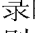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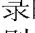
**1** 开启液晶显示屏，然后把模式转盘转至 。

- 液晶显示屏将会开启，并显示可记录短片时间 (秒)。

**2** 完全按下快门键。

- 拍摄与录音会同步开始。
- 拍摄时，显示屏上会显示已过去的时间，液晶显示屏右上角也会出现红圈。

**3** 完全按下快门键，停止拍摄短片。

- 每个短片片段 (约15个画面/秒) 的最长记录时间在  设定下为30秒\*，在  设定下则为120秒\*。到了可记录的时间或CF卡存满后，片段将会自动停止。

\* 这些数字依据佳能订定的标准拍摄条件。实际数字视其拍摄主体与拍摄状况而定。



- 拍摄时请勿碰触麦克风。
- 自动曝光、自动对焦、白色平衡与变焦会锁定为第一张画面的设定。
- 如果拍摄后指示灯闪绿光，便表示短片正在写入CF卡。要待停止闪动后才能再拍摄。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数码变焦、闪光灯、连续拍摄模式、自动包围曝光、自动对无框、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测光方法、自动对焦模式 (单张)、分辨率、压缩率、文件格式 (RAW) 与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及饱和度) 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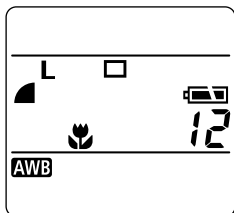
- 录制的声音为单声道。
- 在短片模式下没有快门声音。



- 要在计算机上播放短片文件 (AVI/Motion JPEG)，需要使用QuickTime 3.0 或更新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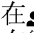


## 微距模式

可以在最大广角为6至70厘米 (2.4英尺至2.3英尺) 及最大远摄镜头为20至70厘米 (7.9英尺至2.3英尺) 的范围内, 使用微距模式来拍摄主体的特写照片。



- 1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
  - 液晶显示屏会开启。
- 2 按下  键。**
  - 显示屏或液晶显示屏会出现  图标。
  - 再次按下  键, 即可取消微距模式。
- 3 拍摄图像。**
  - 如果半按快门键, 取景器旁的指示灯会亮起黄光。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 (第4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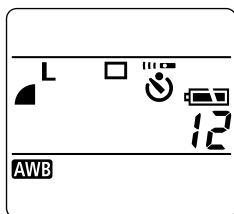
- 在 、 及  拍摄模式下, 无法选择微距模式。
- 在微距模式下, 请使用另购的微距环形闪光灯MR-14EX进行闪光拍摄。请在焦距大于20厘米 (8英寸) 的情况下拍摄。要拍摄较近的主体, 请使用 **Av** 或 **M** 模式, 并调高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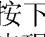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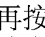

- 在微距模式下, 因视差现象可能导致以光学取景器构图的图像偏离中央, 请使用液晶显示屏为图像进行构图。
- 当镜头变焦至最大广角时, 最近焦距的可拍摄区域约为60 x 82 毫米 (2.36 x 3.2英寸), 而最大远摄的可拍摄区域则约为62 x 84 毫米 (2.44 x 3.2英寸)。如果在微距模式下使用另购的近摄镜头250D (第128页), 可拍摄区域约为38 x 50 毫米 (1.5 x 2英寸)。
- 关闭相机即可取消设定。

## 自拍器

您可以在任何拍摄模式中以自拍器拍摄照片。



### 1 按下 / 键。

- 按下  /  键数次使  图标在显示屏中出现。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此图标亦会在液晶显示屏内出现。
- 再按  /  键，直至  图标消失，即可取消自拍模式。

### 2 拍摄图像。

- 完全按下快门键时，自拍灯会闪动并在10秒后开启快门。在快门开启前2秒，闪动会加快。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第41页）。







- 关闭相机即可取消此设定。









# 连续拍摄模式

在本模式下，完全按下快门键即可拍摄连续的画面。

	使用此模式查看连续拍摄的图像。此设定的快门间隔比  设定的为长。
	使用此模式以较短的快门间隔连续拍摄。与  设定比较，当拍摄大量画面及选择高图像素质设定时，相机的内置内存存在此模式下将会较快存满。

## 1 按下 / 键。

- 按下 /  键数次，使  图标在显示屏中出现。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此图标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再次按下 /  键，直至  图标消失，即可取消连续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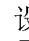

## 2 在 [ (记录) ] 选单中，选择 [ 连续拍摄 (Cont. Shooting) ]。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 (第3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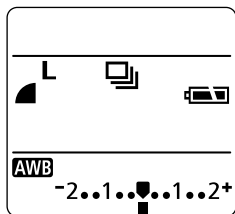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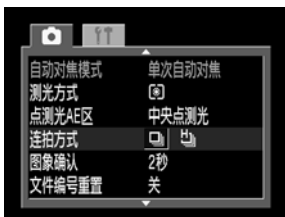
## 3 选择 或 ，并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4 半按快门键，即可锁定焦距。




## 5 完全按下快门键，开始拍摄。

- 如果释放快门键，拍摄会停止。
- 在  设定下，拍摄速度约为每秒1.5个画面\*，在  设定则约为每秒2.5个画面\*。

\* 分辨率为大、压缩率设定为佳及液晶显示屏关闭。  
(这些数字依据佳能订定的标准拍摄条件。实际数字视其拍摄主体与拍摄状况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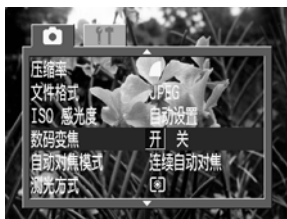
- 
- 在 **AUTO**、 或  拍摄模式下无法使用本模式。
  - 在  模式下，液晶显示屏不会显示拍摄的图像。
  - 在本模式下，外接闪光灯不会启动。
  - 可使用内置闪光灯，但图像间的间隔会延长，以配合闪光灯的充电时间。



- 
- 可连续拍摄，直至CF卡存满。
  - 当内部内存存满后，画面的间隔会延长。
  - 关闭相机即可回复标准拍摄模式，但在下次启动连续拍摄模式时，所选择的连续拍摄选项将会保持有效。如果您要使用相同的选项，则可以略过步骤2及3。

# 数码变焦

同时使用光学及数码变焦功能, 图像可以放大约11倍。



变焦设定



**1**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开启液晶显示屏。

**2** 把模式转盘转至 $\triangle$ 、 $\square$ 或 $\blacktriangleright$ 以外的任何拍摄模式。

**3** 在[ $\square$  (记录)]选单中, 选择[数码变焦 (Digital Zoom)]。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 (第39页)。

**4** 选择[开启 (On)], 并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液晶显示屏改变为选择的变焦设定。

**5** 向 $\blacktriangle$ 符号的方向移动变焦杆。

- 镜头将会变焦至最大光学远摄设定, 然后停止。放开变焦杆, 并再次向 $\blacktriangle$ 符号的方向移动, 便可进一步数码变焦至4.3、5.3、6.7、8.2或11倍。
- 把变焦桿向 $\blacktriangle$ 符号即可拉远。

**6** 拍摄图像。


- 拍摄步骤与 $\text{AUTO}$ 自动模式相同 (第41页)。



- 在 $\triangle$ 、 $\square$ 及 $\blacktriangleright$ 拍摄模式或拍摄RAW文件格式时, 无法选择此模式。
- 数码变焦的比例愈大, 图像便会愈粗糙。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 数码变焦开/关设定会被储存起来, 因此, 如果在下次拍摄时您要使用相同的选项, 则可以略过步骤3及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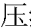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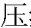

# 拍摄-选择特别效果

您可以在拍摄时任意更改相机设定，如图像分辨率及压缩率、快门速度及光圈。

 更改设定后，请参考自动模式（第41页）的拍摄步骤。

## 更改分辨率及压缩率

您可以更改分辨率及压缩率设定（除短片外），以配合拍摄图像。分辨率由小至大分别为 **S**（小）、**M2**（中1）、**M1**（中1）及 **L**（大）。选择较高的分辨率以打印大张照片，或选择较低的分辨率以打印小张标贴、通过电子邮件传输图像或把多张图像写入CF卡内。

压缩率由小至大分别为 （普通）、（佳）及 （极佳）。选择 （极佳）以取得最佳的图像素质，或选择 （普通）以把多张图像写入CF卡内。（佳）设定为标准拍摄提供足够的画质。要不压缩记录CCD输出，请选择RAW文件格式（第60页）。



分辨率		
<b>L</b>	大	2272×1704 像素
<b>LM (M1)</b>	中1	1600×1200 像素
<b>M (M2)</b>	中2	1024×768 像素
<b>S</b>	小	640×480 像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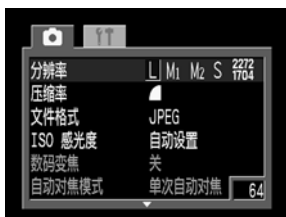
压缩率	
	极佳
	佳
	普通

括号（）内的标记会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

您可以选择下列的分辨率拍摄短片。

分辨率	
	320×240 像素
	160×120 像素

-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以外的任何拍摄模式。
- 2 在 [  (记录) ] 选单中，选择 [ 分辨率 (Resolution) ] 或 [ 压缩率 (Compression) ]。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第39页）。



分辨率 (不包括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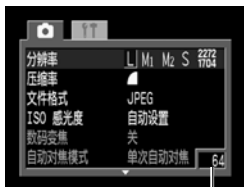


压缩率

### 3 选择分辨率或压缩率设定, 并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选单的右下角会显示可记录的图像数目或时间。

其他模式



短片模式



可记录的短片时间 (秒)

- 所选择的分辨率及压缩率设定会在显示屏中显示。

## 4 拍摄图像。

一个图像的约略文件大小 (近似值)

分辨率		压缩率		
L	2272 × 1704 像素	2002 KB	1116 KB	556 KB
LM (M1)	1600 × 1200 像素	1002 KB	558 KB	278 KB
M (M2)	1024 × 768 像素	570 KB	320 KB	170 KB
S	640 × 480 像素	249 KB	150 KB	84 KB
RAW	2272 × 1704 像素	2862 KB		
短片		320 × 240 像素		240 KB/秒
		160 × 120 像素		60 KB/秒

- 这些数字依据佳能订定的标准拍摄条件。实际数字可能视其拍摄主体与拍摄状况而定。
- 请参考CF卡与其容量表 (第25页)。



- 在 拍摄模式下, 仅能为第一个图像调整分辨率。
- 所选择的拍摄模式会如下所示影响分辨率及压缩率设定 (仅 模式的分辨率)。

初始拍摄模式	其后拍摄模式	更改后的分辨率与压缩率
		设定会根据其后模式而改变
		设定不会改变
		设定会根据其后模式而改变
		设定不会改变
		设定会根据其后模式而改变

- 相机开机时, 分辨率与压缩率设定会被储存起来。

## 更改文件格式


记录文件格式可切换成RAW格式。如果采用标准的JPEG格式，相机会在捕捉图像后进行处理，以产生最佳的效果。这种格式会压缩图像，以便更多图像可储存在CF卡上。但压缩后是不可以复原的，即是经过处理后，再也无法取回原始的数据。相对之下，RAW格式可以直接记录相机CCD捕捉的数据，不加任何处理。虽然图像在记录时有压缩，但原始数据可完全复原\*，在解压后可得到高画质的图像，画质并无任何损失。虽然RAW的格式图像文件比JPEG文件大，但是仍只有未压缩RGB TIFF格式文件的大约四分之一\*\*。

对于标准的未压缩文件格式（例如RGB TIFF文件），图像在相机中经处理，然后需在修图软件中作进一步的处理，以调整图像参数，进而降低图像画质。但是对于RAW格式文件，固定为可使用特殊软件\*处理原始数据，以调整图像参数（白色平衡、对比度、锐度和饱和度），使文件经修改后仍能保持画质。这些图像的分辨率（2272×1704）和压缩率设定无法调整。

\* 附送的附件可以开启RAW格式数据或调整参数，有关细节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 根据标准佳能测试条件进行测试。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P**、**Tv**、**Av** 或 **M**。

**2** 选择[  (记录) ]下的[文件格式 (File Format) ]选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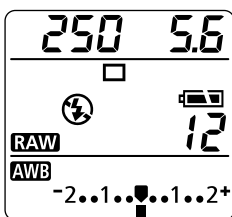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9页)。



• 可记录的图像

**3** 选择[RAW]及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显示屏会显示 **RAW** 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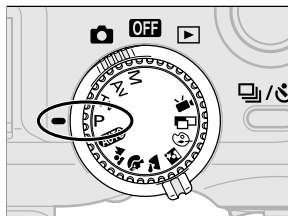
**4** 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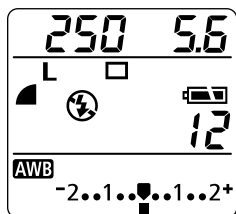
• RAW文件格式只可以在 **P**、**Tv**、**Av** 或 **M** 模式下选用。

# P 程序自动曝光

使用程序自动曝光模式可让相机自动设定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 以配合景物的亮度。



##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P。



## 2 拍摄图像。

- 快门速度及光圈会自动设定, 并显示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 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如果显示屏上的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没有闪动, 即已设定正确的曝光值。



- 如果无法取得正确曝光, 显示屏上的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便会闪动, 并在液晶显示屏以红色呈现。请使用以下方法拍摄。
  - 使用闪光灯。
  - 用重点测光、曝光补偿或闪光曝光补偿调整曝光。
  - 把拍摄模式切换为 **M** (手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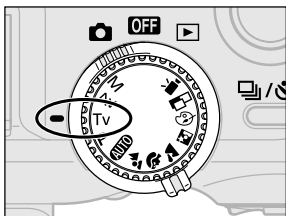


### P 和 **AUTO** 模式的异同。

- 两种模式都会自动选择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
- 在 **P** 模式下可调整下列设定, 但在 **AUTO** 模式下则不能。
  - 曝光补偿
  -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 内置闪光灯 (减轻红眼开启/关闭)
  - 连续拍摄模式
  - 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与饱和度) 设定
  - 测光方式
  - 自动对焦框
  - 闪光曝光锁
  - 白色平衡
  - 闪光曝光补偿
  - 文件格式设定
  - 手动对焦
  - 自动曝光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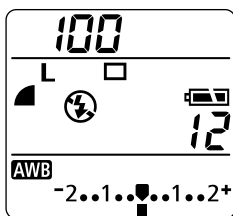
## Tv 设定快门速度

如果您在快门先决自动曝光模式下设定快门速度，相机会自动选择适合亮度的光圈设定。较快的快门速度可让您捕捉移动主体的瞬间图像，较慢的快门速度则会营造流动的效果，并让您在阴暗的环境下无须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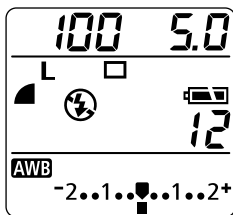


###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Tv。

- 快门速度会在显示屏上显示。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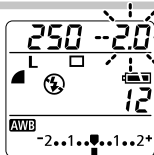
###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速度。



### 3 拍摄图像。

- 如果显示屏上的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没有闪动，即已设定正确的曝光值。






• 如果光圈值在显示屏中闪动或在液晶显示屏以红色显示, 图像便是曝光不足或过度暴光(光线不够)。请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或▶箭头调整快门速度, 直至停止闪动或光圈值的显示变成白色。

- 由于CCD图像感应器的特性使然, 使用较慢的快门速度时, 所记录图像中的噪声会增加。但本相机采用特殊处理, 使用比1.3秒更慢的快门速度以消除噪声, 制造更高素质的图像。但在拍摄下一张照片前, 则可能需要一定长度的处理时间。
- 当快门速度设定为1/1000秒时, 光圈值会预设为F8.0。



• 请注意: 使用较慢的快门速度时, 保持相机平稳是十分重要。如果液晶显示屏的中央出现相机震动警告, 请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进行拍摄。

### 快门速度显示

显示的快门速度在1000至4之间时, 代表的是几分之一秒。例如160代表速度为1/160秒。在低速时, 引号代表小数点, 例如0"3表示0.3秒, 2"代表2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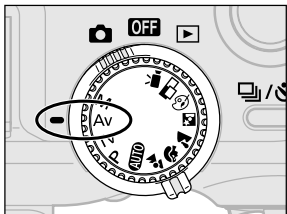
1000	800	640	500	400	320	250	200	160	125	100			
80	60	50	40	30	25	20	15	13	10	8	6	5	4
0"3	0"4	0"5	0"6	0"8	1"	1"3	1"6	2"	2"5	3"2	4"		
5"	6"	8"	10"	13"	15"								

快门速度在1/4至1/1000之间时, 显示屏和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显示的会不一样。

快门速度	1/1000 秒	· · ·	1/4 秒	· · ·	0.8 秒	· · ·	15 秒
显示屏	<b>1000</b>	· · ·	<b>4</b>	· · ·	<b>0"8</b>	· · ·	<b>15"</b>
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	1/1000	· · ·	1/4	· · ·	0"8	· · ·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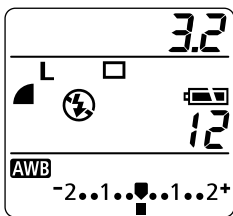
# Av 设定光圈

在光圈先决自动曝光模式下设定光圈时，相机会自动选择适合亮度的快门速度。如果您选择较低的光圈值（开大光圈），便可以使背景模糊，营造出美丽的人像照片。较高的光圈值（缩小光圈）会使整个前景与背景都清晰地对焦。光圈值越大，对焦清晰的距离范围也就越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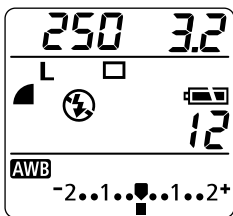


##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Av。

- 光圈设定会显示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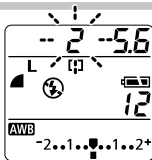


##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数值。



## 3 拍摄图像。

- 如果显示屏上的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没有闪动，即已设定正确的曝光值。



- 如果快门速度值在显示屏中闪烁或在液晶显示屏中以红色显示, 图像便是曝光不足或是过度曝光(光线值不够)。请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调整光圈值, 直至快门速度值停止闪烁或显示变成白色。

- 当使用变焦杆将焦距设定为最远摄时, 便无法选择F2.0和F2.2的光圈值。



- 请注意: 使用较慢的快门速度时, 保持相机平稳是十分重要。如果液晶显示屏的中央出现 相机震动警告, 请把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进行拍摄。
- 下表显示光圈值与最大快门速度的关系。

光圈值	最大快门速度
F2.0 - 3.2	1/500
F3.5 - 4.5	1/640
F5.0 - 7.1	1/800
F8.0	1/1000

- \* 在本模式下, 最慢的快门速度为1/60秒。

## 光圈设定显示

光圈值越大, 镜头光圈开孔越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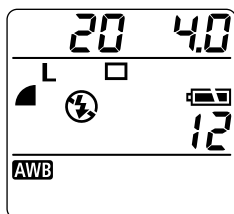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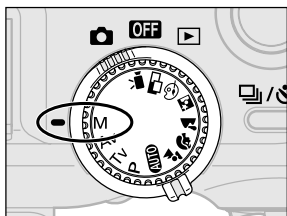
F2.0 F2.2 F2.5 F2.8 F3.2 F3.5 F4.0 F4.5 F5.0 F5.6  
F6.3 F7.1 F8.0

显示屏和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的光圈设定不一样。

光圈值	F2.0 . . . F8.0
显示屏	<b>2.8</b> . . . <b>8.0</b>
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	F2.0 . . . F8.0

# M 手动设定快门速度与光圈

您可以用手动的方式设定快门速度与光圈,以营造特定的效果。在拍摄烟花及其他难以正确地自动设定曝光的图像时,将会很方便。



##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M。

- 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会显示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快门速度。

## 3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光圈设定。

## 4 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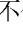
- 半按快门键时,显示屏上会出现曝光补偿列,而液晶显示屏上则会出现一个数值,表示标准曝光值\*与所选择曝光值的相差。如果相差值超过 $\pm 2$ 级,液晶显示屏及显示屏会出现下列信息:
  - 液晶显示屏:红色“-2”或“+2”
  - 显示屏:在曝光补偿列的数值下的画线 ■ 会闪动。

\* 自动曝光功能根据所选择的测光方法计算标准曝光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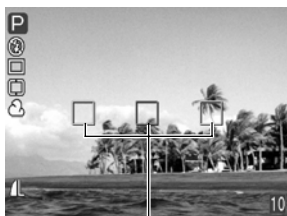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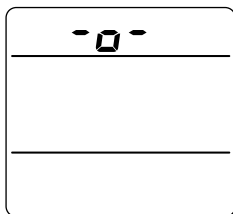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曝光补偿、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闪光曝光补偿、自动包围曝光及ISO感光度(自动)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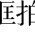
- 当光圈值设定为F8.0, 可以选择1/1000秒的快门速度。
- 如果您要更改曝光,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调整快门速度, 或按下 ▲ 或 ▼ 调整光圈。
- 在黑暗的地方拍摄时, 如果您选择较快的快门速度, 将闪光灯设定为  (减轻红眼自动) 或  (开启闪光灯), 或装上外接闪光灯, 液晶显示屏便不会黑暗, 让您在拍摄前可以查看图像。

## 选择自动对焦框

自动对焦框显示相机对焦的构图区域。此模式有三种自动对焦框可供选择，让您可以准确对焦偏离中央的拍摄主体，以符合您要的构图。



自动对焦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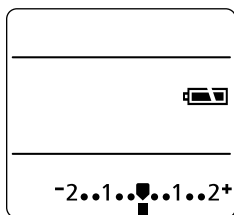
- 1** 按下  键。
  - 所选择的自动对焦框会出现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三种自动对焦框亦会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
-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自动对焦框。
  - 所选择的自动对焦框会以绿色呈现。
- 3** 按下  键。
  - 您也可以直接按快下门键以选择的自动对焦框拍摄，而不需先按  键。
- 4** 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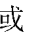



- 仅可以在 **P**、**Tv**、**Av** 及 **M** 模式下选择此功能，其他拍摄模式将会使用中央自动对焦框。关闭相机电源时，所选择的设定将不会被储存。当下次开启电源时，相机将会再次选择中央自动对焦框。
- 当相机电源保持开启时，即使关闭液晶显示屏，自动对焦框仍会保时有效。因此，建议使用此功能拍摄时，保持液晶显示屏开启。
- 当选择点测光AE区为测光方法时，可以选择自动对焦框为点测光AE区（第78页）。
- 有关自动对焦框的色彩说明，请参考第3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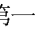
## 调整曝光补偿

在拍摄主体逆光或背景明亮时，调整曝光补偿设定可以避免拍摄主体太暗。



- 1** 按一下  /  /  /  键。
  - 曝光补偿列会显示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选择设定。
  - 设定调整范围为 -2EV 到 +2EV，以 1/3 级调校。
- 3** 按下设定 **SET** 键。
  - 只须直接按下快门键，即可用设定的曝光补偿值拍摄，而不需先按设定 (SET) 键。
  - 要取消曝光补偿，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把设定为重设 。
- 4** 拍摄图像。
  - 如果您在步骤3中按下快门键，曝光补偿列在拍摄后会再出现，让您为下一个拍摄更改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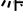

- 在 **AUTO** 与 **M** 拍摄模式下无法调整本设定。在  模式下，仅能为第一个图像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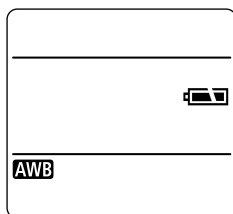






- 所选择的拍摄模式会决定相机在关机时是否会取消曝光补偿设定 (第85页)。

# WB 设定白色平衡

如果把白色平衡的设定与光源配合，相机可以更正确地把色彩重现。请根据情况把白色平衡模式设定为天然或人工光线。

	(自动)	相机自动设定
	(日光)	在晴朗的日子于室外拍摄
	(多云)	在多云、阴暗或黎明黄昏时拍摄
	(钨丝灯)	在钨丝灯和灯泡类型 3 段波长荧光照明下拍摄时，使用此设定
	(荧光灯)	在暖白、冷白或暖白（3 段波长）荧光照明下拍摄时，使用此设定
	(高亮度荧光灯)	在日照荧光灯、或日照荧光灯类型 3 段波长荧光照明下拍摄时，使用此设定
	(闪光灯)	以闪光灯拍摄
	(自定)	以白纸等自定义，以取得该状况下最佳的白色平衡



- 1** 连接两下 /WB// 键。
  - 当前的白色平衡设定会显示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设定。
  - 有关  自定义请参考下页。
- 3** 按下设定 SET 键。
  - 只须直接按下快门键，即可用设定的白色平衡模式拍摄，而不需先按设定 (SET) 键。
- 4** 拍摄图像。
  - 如果您在步骤3中按了快门键，当前的白色平衡在拍摄后会再出现，让您为下一个拍摄更改设定。





- 在 **AUTO** 与 (怀旧或黑/白) 拍摄模式下无法调整本设定。在 模式下, 仅能为第一个图像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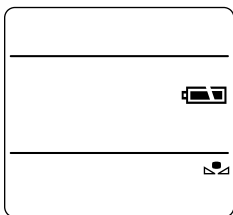
- 所选择的拍摄模式会决定相机在关机时是否会取消白色平衡设定 (第85页)。

## 自定义白色平衡

您可使用自定义白色平衡, 让相机评估例如白纸、白布或照片质量的灰色卡纸等物体, 以取得最佳的拍摄设定。

### 1 连接两下 / **WB** / / 键。

- 当前的白色平衡设定会显示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 WB设定选单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 选择 。

### 3 把相机对准灰色卡纸、白纸或白布, 然后按下 键。

- 把相机对准白纸或白布, 使白纸或白布在液晶显示屏屏幕或取景器上填满整个画面, 再按下 键。按下 键时, 相机会读取白色平衡的数据。





### 4 按下设定 **SET** 键。

- 只须直接按下快门键, 即可用设定的白色平衡模式拍摄, 而不需先按设定 (SET) 键。

## 5 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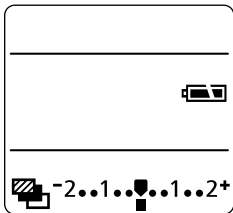
- 如果您在步骤4中按下快门键, 白色平衡模式在拍摄后会再出现, 让您为下一个拍摄更改设定。







- 要设定与使用自定义白色平衡设定, 请选择 **P** 拍摄模式, 并把曝光补偿与闪光曝光补偿设定为零 ( $\pm 0$ )。如果曝光不正确, 便无法获得正确的白色平衡 (图像完全是黑或白)。
- 建议使用液晶显示屏进行构图, 并调到最远摄的设定。
- 由于在  模式下无法读取白色平衡的数据, 请先在其他模式下设定  模式。
- 如果闪光灯设定为自动或减轻红眼自动, 而自定义白色平衡时闪光灯有启动, 拍摄时也请使用闪光灯。除非您也用闪光灯, 否则白色平衡不会一致。为了确保一致, 请视情况开关闪光灯。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 所选择的自定义白色平衡设定也会被储存。

## 自动包围曝光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在本模式下,当按下快门键一次后,相机会自动在设定的范围内更改曝光值,以拍摄三张画面。可以把自动包围曝光设定为标准曝光设定的一2EV至+2EV,以1/3EV定级。自动包围曝光设定可以配合曝光补偿设定(第69页),以扩大调整范围。图像会以下列次序被拍摄:标准曝光、曝光不足及光度曝光。



- 1** 连接三下 /WB// 键。
  - 图标与曝光补偿列会显示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曝光补偿列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扩大或缩小范围。
  - **▶** 箭头会扩大范围,**◀** 箭头会缩小范围。
- 3** 按下设定 (SET) 键。
  - 只须直接按下快门键,即可用设定的曝光补偿值拍摄而不需先按**设定 (SET)** 键。
  - 要取消自动包围曝光设定,把设定重设为 .
- 4** 拍摄图像。
  - 如果您在步骤3中按下快门键,图标与曝光补偿列在拍摄后会再出现,让您为下一个拍摄更改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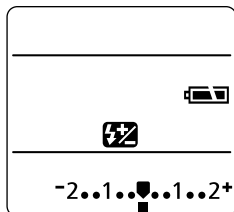
- 在自动包围曝光模式下无法使用闪光灯拍摄。如果闪光灯启动,仅会拍摄一个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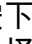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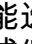


- 只可以在 **P**、**Tv** 及 **Av** 拍摄模式下选择此功能。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所选择的自动包围曝光设定也会被储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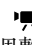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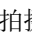
## 调整闪光灯输出 (闪光曝光补偿)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您可以调整闪光灯的输出。



- 1** 连接四下 /WB// 键。
  -  图标与闪光曝光补偿列会显示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图标及曝光补偿列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扩大或缩小范围。
  - 可以把闪光曝光补偿设定为-2EV至+2EV,间隔为1/3级。
- 3** 按下设定 (SET) 键。
  - 只须直接按下快门键,即可用设定的闪光曝光补偿值拍摄,而不需先按设定 (SET) 键。
  - 要取消设定,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键,把设定重设为 ▼。
- 4** 拍摄图像。
  - 如果您在步骤3中按下快门键, 图标与闪光曝光补偿列在拍摄后会再出现,让您为下一个拍摄更改设定。



- 在 **AUTO**、 与 **M** 拍摄模式下无法调整本设定。在  模式下,仅能为第一个图像调整。



- 所选择的拍摄模式会决定相机在关机时是否会储存闪光曝光补偿设定 (第85页)。
- 只有在使用内置闪光灯、外接EX系列Speedlite闪光灯或微距环形闪光灯时,闪光曝光补偿模式才能生效 (第123页)。
- 在**M**拍摄模式下,内置闪光灯只会以全光输出,但您可以调整EX系列Speedlite闪光灯或微距环形闪光灯的输出。

## \* 锁定曝光设定 (自动曝光锁)

您可分别设定曝光与对焦。这适用于主体与背景的对比太强或逆光的主体。测光选项及所选择自动对焦框的各种组合, 如何影响自动曝光锁测光的说明, 请参考第76页。

**1**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开启液晶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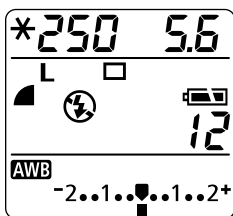
**2** 在要锁定曝光设定的拍摄主体上进行对焦。

• 半按快门键。

**3** 按下 \* 键。

• 曝光设定会锁定 (自动曝光锁), 显示屏与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 \* 图标。

• 按下快门键或多功能选择器以外的键即可取消自动曝光锁。



自动曝光锁图标



**4** 重新构图及拍摄。



- 使用光学取景器拍摄时, 无法使用自动曝光锁功能。



- 只可以在 **P**、**Tv** 及 **Av** 拍摄模式下选择此功能。



- 可以按照下列步骤, 任意更改相机自动选择的快门速度及光圈值组合, 而不需要更改曝光。
  -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P**、**Tv** 或 **Av**。
  - 2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开启液晶显示屏。
  - 3 在要锁定曝光的拍摄主体上进行对焦。
  - 4 按下 **\* 键**。
    - 曝光设定会锁定, 显示屏及液晶显示屏会出现 **\* 图标**。
  - 5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直至显示所需的快门速度及光圈值。
  - 6 重新构图及拍摄。
    - 拍摄后, 设定会被取消。

### 选择自动对焦框时, 按照不同的测光选项, 自动曝光/闪光曝光锁的曝光测光位置 (创意拍摄模式)

测光选项		已选择自动对焦框
评估式测光		在选择的自动对焦框中测定曝光的自动曝光/闪光曝光锁定
偏重中央平均测光		在中央自动对焦框中测定曝光的自动曝光/闪光曝光锁定
点测光AE区	中央点测光	在中央的点测光AE区测定曝光的自动曝光/闪光曝光锁定
	AF区	在选择自动对焦框中的相应点测光AE区测定曝光的自动曝光/闪光曝光锁定

## \* 锁定闪光曝光设定 (闪光曝光锁)

您可锁定闪光曝光设定,使曝光设定适合拍摄主体的特定部份。测光方式选项及所选择自动对焦框的各种组合,如何影响闪光曝光锁测光的说明,请参考第76页。

**1**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开启液晶显示屏。

**2** 设定内置闪光灯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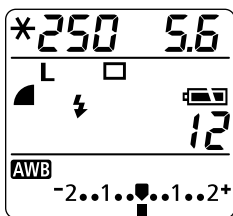
- 如果您使用外接闪光灯,有关设定的指示,请参考闪光灯说明书。

**3** 在要锁定闪光曝光设定的拍摄主体上进行对焦。

- 半按快门键。

**4** 按下 \* 键。

- 闪光曝光补偿设定会锁定 (闪光曝光锁),显示屏与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 \* 图标。
- 闪光灯会先发出一次预闪,并锁定闪光曝光,确保光度能够照亮拍摄主体。(每按一次 \* 键,闪光曝光锁便会为该构图设定必要的光度)。
- 按下快门键或多功能选择器以外的键即可取消闪光曝光锁。



**5** 重新构图及拍摄。

- 如左边的示范所示,当相机对准拍摄主体上没有逆光的部分后,设定闪光曝光锁,便可以用正确的曝光拍摄逆光的主体。



- 仅在 P、Tv 及 Av 拍摄模式下可选择此功能。
- 仅在使用内置闪光灯、外接EX系列Speedlite闪光灯或微距环形闪光灯时,才能使用闪光曝光锁 (第123页)。


## 切换测光模式

可切换测光模式进行拍摄。预设模式为评估式测光。

测光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估式测光	适用于标准拍摄环境，包括逆光图像。相机把图像分为多个区域进行测光，并评估复合的光线条件，如拍摄主体的位置、亮度、直接光源及逆光，然后为主拍摄主体调整正确的曝光设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平均整个图像的曝光，但略为偏重中央的拍摄主体。当拍摄主体背光或被强光所包围时，请使用此模式。
点测光AE区	中央点测光	为液晶显示屏中央的点测光AE区框中的区域进行测光。
	AF区	在所选择自动对焦框中的点测光AE区进行测光。

## 选择测光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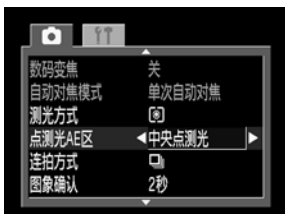


-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P**、**Tv** 或 **Av**。
- 2 在[ (记录)]选单中，选择[测光方式 (Light Metering)]。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 (第39页)。
- 3 选择[评估式测光 (Evaluative Metering)]或[偏重中央平均测光 (Center-Weighted Averaging)]选项。
  - 液晶显示屏会显示所选取选项的符号。
- 4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选择点测光AE区选项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P**、**Tv** 或 **Av**。



**2** 在[ (记录)]选单中, 选择[点测光AE区 (Spot AE point)]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 (第39页)。

**3** 选择[中央点测光 (Center)]或[AF区 (AF Point)]选项。

**4**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点测光AE区将会有效。按下 键拍摄图像。

## 切换至点测光AE区测光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P**、**Tv** 或 **Av**。



**2** 按下 键。

- 每次按下 键时, 将会在测光方式及点测光AE区之间切换测光方法。
- 当选择点测光AE区时, 显示屏中会出现 符号。当选择中央点测光选项时, 液晶显示屏的中央会出现点测光AE区框。如果选择AF区选项, 则点测光AE区框会在所选取的自动AF区对焦框内出现。

**3** 拍摄图像。



- 仅在 **P**、**Tv** 及 **Av** 拍摄模式下可选择此功能。
- 当关闭相机电源时, 设定会被取消, 但在选单中所选取的选项会被储存。
- 显示屏会显示测光方式选项的相同符号, 您可以从液晶显示屏上查看当前选取的选项。

## 以自动对焦拍摄问题主体

在下列情况下使用自动对焦时可能出现的问题。

- 与环境对比极低的主体
- 混合远近物体的主体
- 在取景中央有极亮物体的主体
- 快速移动的主体

要拍摄上述物体，请先把相机对准距离相同的物体，锁定对焦，再为要拍摄的主体重新构图，或使用手动对焦。



- 通过玻璃拍摄时，请尽量靠近玻璃，以避免玻璃反射。

## 使用对焦锁拍摄

### 对焦锁方法1

- 1** 把液晶显示屏的中央(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也可使用选择的自动对焦框)对准和主体距离近似的物体。
- 2** 半按快门键，锁定对焦。
  - 自动曝光设定亦会锁定。如果拍摄主体与对焦主体的差异太大，曝光便有可能不准确。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方法2或自动曝光锁来拍摄。
- 3** 当您重新构图时持续按下快门键，再完全按下快门键，即可拍摄图像。

### 对焦锁方法2

- 1**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开启液晶显示屏。
- 2** 把液晶显示屏的中央(或选择的自动对焦框)对准和主体距离近似的物体。
  - 自动曝光设定会锁定。如果拍摄主体与对焦主体的差异太大，曝光便有可能不准确。
- 3** 半按快门键，锁定对焦。持续按下快门键，并按下手动对焦 (MF) 键。
  - **MF** 图标会出现在显示屏上，而 **MF** 图标会出现在液晶显示屏。
  - 即使释放快门键与手动对焦键，对焦设定仍维持不变。
  - 再按一次手动对焦键，即可取消对焦锁。

## 4 重新构图，完全按下快门键，即可拍摄图像。



- 方法2很方便，因为您可以放开快门键为图像重新构图。

## 以手动对焦模式拍摄



本机可设定手动对焦。

### 1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开启液晶显示屏。




手动对焦 (MF) 指示灯

### 2 持续按下手动对焦 (MF) 键，并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 焦点会被锁定，**MF** 图标会出现在显示屏上，而 **MF** 图标与 MF 指示灯会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如果选择自动对焦框，框内的部份图像便会被放大\*。
- \* 除在  及  模式当数码变焦启动或以电视作为显示屏时例外。
- 手动对焦指示灯显示近似值，该近似值仅作为拍摄指引。
-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调整对焦，直至液晶显示屏中的图像看起来已对焦。
- 再按一次手动对焦 (MF) 键，即可取消手动对焦设定。

### 3 拍摄图像。



- 在 **AUTO** 及  拍摄模式下，无法调整此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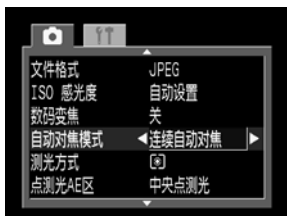



- 您可以在最广角度6至70厘米 (2.4英吋至2.3英吋) 及最远摄20至70厘米 (7.9英吋至2.3英吋) 的微距对焦范围内使用手动对焦。
- 在微距对焦范围内，手动对焦指示灯会更加准确。

# 切换对焦设定


可切换对焦设定进行拍摄。

连续	即使未有按下快门键，相机也会为任何瞄准的主体持续进行对焦，让您可以随时拍摄。
单张	半按快门键时，相机才会进行对焦，以节省电源。



- 1 在[ (记录)]选单中，选择[自动对焦模式 (AF Mode)]。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9页)。
- 2 选择[连续 (Continuous)]或[单张 (Single)]，然后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3 拍摄图像。



- 在  拍摄模式下无法调整这些设定。
- 当液晶显示屏关闭时，设定会被锁定为单张 (Single) 模式。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设定会被储存。

# 手动设定图像特性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与饱和度设定均可以调整。

## 1 在[ (记录)]选单中选择上述其中一项。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9页)。

## 2 选择该项目的数值, 再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ISO感光度

- 当您在较暗的地方拍摄, 或要以较快的快门速度拍摄时, 请改变ISO感光度。
- 您可选择50、100、200、400与自动 (AUTO)。
- 预设值为ISO 50。
- 较高的ISO感光度会增加图像噪讯。要拍摄清晰的图像, 请尽量使用较低的ISO感光度。

### 对比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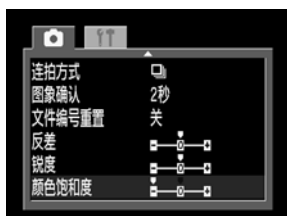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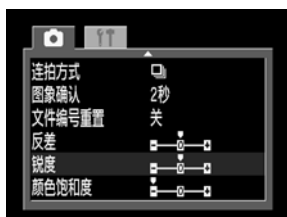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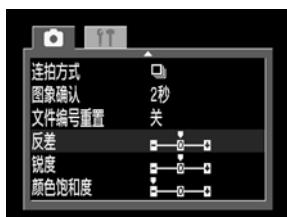
- 选择- (弱)、0 (正常) 与+ (强)。
- 本功能让您调整光度的强弱。

### 锐度

- 选择- (弱)、0 (正常) 与+ (强)。
- 本功能让您调整线条的锐度。

### 饱和度

- 选择- (低)、0 (正常) 与+ (高)。
- 本功能让您调整色彩的浓度。



## 3 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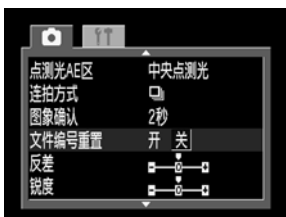


- 仅在 **P**、**Tv**、**Av** 或 **M** 拍摄模式下可调整本设定。但在 **M** 模式下, [ISO感光度 (ISO Speed)] 无法设为 [自动 (AUTO)]。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 设定也会被储存。

# 重设文件编号

您可选择指定文件编号的方式。

开启	每次插入新的CF卡时,文件编号会重设为开始(100-0001)。如CF卡已有旧文件,记录在CF卡上的新文件将使用下一个编号。
关闭	会记忆最后一个拍摄图像的文件编号,记录在新CF卡上的图像会从下一个编号开始。



- 1 选择[ (记录)]选单下的[文件编号重设 (File No. Reset)]。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9页)。
- 2 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再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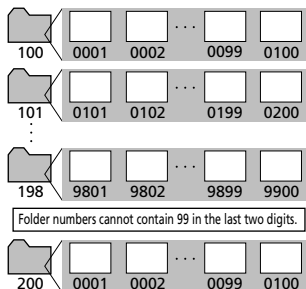


- 把[文件编号重设 (File No. Reset)]设定为[关闭 (Off)]可以避免图像下载至计算机时发生文件名重复的情形。



## 关于文件编号

- 图像会被指定从0001至9900的编号,并放在文件夹中。通常一个文件夹可以包括多达100个文件,文件夹编号从100至998。



由于以连续拍摄模式或辅助合并模式拍摄的图像会被储存在同一个文件夹中,因此某些文件夹内可能有101个或以上的图像。

# 各拍摄模式可使用的功能

本表显示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P	Tv	Av	M	参考页	
闪光灯	自动	●	●*	●	●	●	-	-	●	-	-	-	第43页	
	减轻红眼, 自动	●*	●	●*	●	●*	-	-	●	-	-	-		
	减轻红眼, 闪光灯开启	-	●	●	●	●	-	-	●	●	●	●		
	开启	-	●	●	●	●	●	▲	-	●	●	●		●
	关闭	●	●	●	●*	●	●	▲*	●*	●*	●*	●*		●*
微距模式		●	-	●	-	-	●	●	●	●	●	●	第53页	
驱动模式	单张拍摄	●*	●*	●*	●*	●*	●*	●*	●*	●*	●*	●*	-	
	连续拍摄	-	●	●	●	●	●	-	-	●	●	●	第55页	
	自拍器	●	●	●	●	●	●	●	●	●	●	●	第54页	
自动对焦框		_(1)	_(1)	_(1)	_(1)	_(1)	_(1)	_(1)	●	●	●	●	第68页	
曝光补偿		-	●	●	●	●	●	▲	●	●	●	-	第69页	
白色平衡		-	●	●	●	●	●(2)	▲	●	●	●	●	第70页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	-	-	-	-	-	-	●	●	●	-	第73页	
闪光曝光补偿		-	●	●	●	●	●	▲	-	●	●	●	_(3)	第74页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		-	-	-	-	-	-	-	●	●	●	-	第75、77页	
点测光AE区		-	-	-	-	-	-	-	●	●	●	●	第78页	
测光方式		-	-	-	-	-	-	-	●	●	●	●	第78页	
点测光AE区框		-	-	-	-	-	-	-	●	●	●	●	第79页	
手动对焦		-	-	●	●	●	●	●	●	●	●	●	第81页	
分辨率	大	●*	●*	●*	●*	●*	●*	▲*	-	●*	●*	●*	●*	第58页
	中1	●	●	●	●	●	●	▲	-	●	●	●	●	
	中2	●	●	●	●	●	●	▲	-	●	●	●	●	
	小	●	●	●	●	●	●	▲	-	●	●	●	●	
	短片 (320/160)	-	-	-	-	-	-	-	●	-	-	-	-	
压缩率	极佳	●	●	●	●	●	●	●	-	●	●	●	●	第58页
	佳	●*	●*	●*	●*	●*	●*	●*	-	●*	●*	●*	●*	
	普通	●	●	●	●	●	●	●	-	●	●	●	●	
文件格式	JPEG	●	●	●	●	●	●	●	-	●*	●*	●*	●*	第60页
	RAW	-	-	-	-	-	-	-	-	●	●	●	●	
ISO感光度		_(4)	_(4)	_(4)	_(4)	_(4)	_(4)	_(4)	_(3)	●	●	●	●(5)	第83页
数码变焦功能		●	-	●	●	●	●	-	-	●	●	●	●	第57页
对焦设定	连续	●*	-	●*	●*	●*	●*	●*	●	●*	●*	●*	●*	第82页
	单张	●	-	●	●	●	●	●	-	●	●	●	●	
对比度、锐度、饱和度		-	-	-	-	-	-	-	-	●	●	●	●	第83页

\* 预设值。

▲ 仅能为第一个图像选择设定。

■ (深色部份)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 设定会被储存。

(1) 自动对焦框固定在中央位置。

项。

(3) 请参考第74页。

(5) 无法选择[自动 (Auto)]。

● 可选择设定。

- 无法选择设定。

(2) 无法选择[怀旧 (Sepia)]及[黑/白 (B/W)]选

(4) ISO自动设定为50-100之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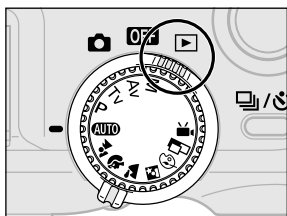
# 重播


## 查看个别图像 (单张图像重播)

您可以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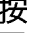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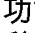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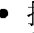



- 1 翻开液晶显示屏。**
  - 液晶显示屏可以任意打开至任何位置 (第31页)。




- 2 把主转盘转至 。**
  - 将会显示最后记录的图像 (单张图像重播)。



- 3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 在图像间移动。**
  - 按下  箭头可移动到上一张图像, 按下  箭头可移动到下一张图像。持续按下即可在图像间快速移动, 但图像不会清楚显示。



-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即可显示当前显示图像的数据 (第34页)。
- 按下  键即可删除当前显示的图像 (第9页)。
- 如果您持续按下设定 (SET) 键, 再按下跳换 (JUMP) 键, 即可更改液晶显示屏上的显示语言 (第27页)。(但连接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CP-10 (选购件) 时, 则无法使用此快捷方式)。



## 🔍 放大图像

在单张图像重播时, 显示的图像可放大约3或6倍。






### 1 把主转盘转至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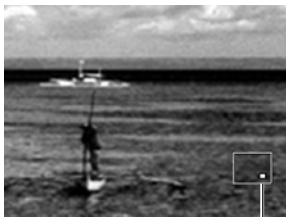


放大约3倍

大概位置

### 2 把变焦杆移向 符号。

- 每次把变焦杆移向  符号时, 显示会循环切换到下一个放大等级 (约3倍及6倍)。
-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箭头, 移动图像上的放大部分。



放大约6倍

大概位置

### 3 把变焦杆移向 符号。

- 放大率设定为6倍后, 首次移动变焦杆会把设定重设为3倍, 再次移动变焦杆则会返回标准单张图像重播模式。



- 无法在短片或索引重播模式下使用放大功能。




- 拍摄图像后, 您可以立即在拍摄模式下放大显示在液晶显示屏内的图像。

## 同时查看九个图像 (索引重播)

在索引重播模式下, 可同时查看多达9个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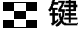
- 1** 翻开液晶显示屏。
  - 液晶显示屏可以任意打开至任何位置 (第31页)。





- 2** 把主转盘转至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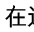
短片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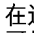
所选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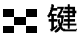
- 3** 按下  键。
  - 同时显示9个图像 (索引重播)。

- 4**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箭头, 更改选择的图像。



← • 在这行按下  箭头可显示前9个图像。

← • 在这行按下  箭头可显示后9个图像。


- 5** 按下  键。
  - 索引重播会被取消, 并返回单张图像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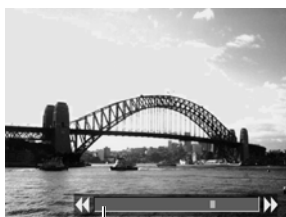


-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即可显示当前所显示图像的数据 (第34页)。

# JUMP 在图像间跳换

在单张图像重播或索引重播下，您可以向前或向后跳换9格图像。

- 1** 把主转盘转至 ，再选择单张图像重播或索引重播。
- 2** 按下跳换 (JUMP) 键。
  - 跳换条出现。
- 3** 显示图像将会改变。



跳换条

## 单张重播

-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向前或向后跳 9 格图像。
- 持续按下设定 (SET) 键，再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跳到第一或最后一格图像。



跳换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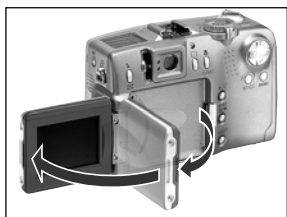
## 索引重播

-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向前或向后跳 9 格图像。
- 持续按下设定 (SET) 键，再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跳到最先或最后的 9 格图像。

- 4** 按下跳换 (JUMP) 键。
  - 跳换条会消失，跳换模式会被取消。

# 查看短片

您可在 **■** 模式下重播图像。



**1** 翻开液晶显示屏。  
• 液晶显示屏可以任意打开至任何位置 (第31页)。

**2** 把主转盘转至 **▶**。  
• 在索引查看模式下无法重播短片图像。

**3**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显示在 **■** 模式下拍摄的图像。



**4** 按下设定 (SET) 键。  
• 短片的图像与声音开始播放。  
• 短片播放完毕后便会停止, 并显示最后一个画面。如果在这个时候按下设定 (SET) 键, 短片会从第一张画面开始播放。

## 暂停与继续播放

- 按下设定 (SET) 键即可暂停播放短片, 再按一次即可继续播放。

## 下一个/上一个

-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停止播放短片并显示上或下一个图像或短片。



- 如果使用系统资源不足的计算机重播短片, 可能会发生图像失真及声音中断的情况。



- 可在播放 (Play) 选单下调整重播短片的音量 (第118页)。
- 在电视上查看短片文件时, 请调整电视音量大小。

# 旋转显示的图像

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可以顺时针旋转90°或2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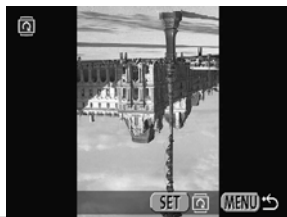
原始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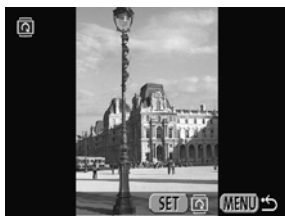


270°



**1** 选择 [播放] 选单中的 [旋转 (Rotate)],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9页)。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您要旋转的图像,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每按一次设定 (SET) 键, 图像就会循环切换到下一个方向 (90° → 270° → 原始位置)。

**3**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播放选单会再度出现。再按一次主选单 (MENU) 键即可关闭选单。



- 短片图像无法旋转。



- 当图像下载到计算机时, 相机旋转的图像方向会视其下载图像所使用的软件而定。
- 可以放大旋转的图像 (第87页)。

# 自动播放 (幻灯片播放)

## 开始幻灯片播放

如果采用自动幻灯片模式, 便可逐格显示所有图像, 或所选择的图像。

所有图像	依序播放CF卡上的所有图像
幻灯片播放1-3	依序播放各组幻灯片所选择的图像



**1** 在[ (播放)]选单中选择[幻灯片播放 (Slide Show)],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9页)。
- 幻灯片播放选单会出现。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程序 (Program)]. 按下 ◀ 或 ▶ 箭头, 选择[全部图像 (All Images)]或[播放1 (Show 1)]至[播放3 (Show 3)].

**3**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开始 (Start)], 然后按下设定 (SET) 键。

- 幻灯片播放会开始, 播放完毕后会自动停止。

### 暂停与继续幻灯片播放

- 按下设定 (SET) 键即可暂停播放, 再按一次即可继续播放。

### 快速前进/后退幻灯片播放

-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即可显示上一个或下一个图像。

### 停止幻灯片播放

- 在播放时按下主选单 (MENU) 键即可停止播放, 并显示幻灯片播放选单。

- 4**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幻灯片播放选单会再次显示。再按一下主选单 (MENU) 键可关闭选单。



- 短片图像会以其拍摄的时间长度播放, 而不会理会幻灯片播放设定所安排的时间。
- 当相机正在进行幻灯片播放时, 省电功能会停止工作 (第30页)。

## 选择幻灯片播放的图像

您可以选择幻灯片播放1-3所包含的图像。每组可包含100个图像。图像显示的次序与选择的次序相同。

### 1 显示幻灯播放选单。



###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程序 (Program)]。按下 ◀ 或 ▶ 箭头, 选择[播放 1 (Show 1)], [播放 2 (Show 2)]或[播放 3 (Show 3)]。


- 包含图像的幻灯片旁边会出现明亮的绿色列。

### 3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选择 (Select)],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4 标记要在幻灯片中播放的图像。 单张重播

-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在图像间移动, 并用 ▲ 与 ▼ 箭头标记或删除图像上的记号。
- 选择号码与明亮的绿色列会出现在已标记的图像上方。

#### 索引重播

- 按下  键切换索引重播 (3个图像)。
-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图像, 并用 ▲ 与 ▼ 箭头标记或删除图像上的记号。
- 选择号码与明亮的绿色列会出现在已标记的图像的下方。
- 您只要按下设定 (SET) 键, 用 ◀ 或 ▶ 箭头选择[确定 (OK)],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即可取消所有选择的图像。



### 5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图像选择画面会关闭。



## 调整播放时间与重复播放设定

您可以更改幻灯片中所有图像的播放时间, 并让幻灯片重复地播放。

播放时间	设定各图像显示的时间。可选择3—10秒、15秒、30秒或手动(Manual)。
重复播放	设定显示了所有幻灯片后是否停止, 还是继续显示直至停止。

### 1 显示幻灯片播放选单。



###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设定 (Set Up)],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3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播放时间 (Play Time)]或[重复 (Repeat)]。

### 4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设定值。

#### 播放时间

-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播放时间。



#### 重复播放

-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



### 5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设定选单会关闭。



- 某些图像的显示间隔可能略有差异。
- 您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轻易地在计算机上编辑幻灯片播放。

# 保护图像

您可以保护重要的图像以免不慎删除。



**1** 选择 [播放] 选单下的 [保护 (Protect)],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9页)。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移动并选择您要保护的图像,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被保护的图像上会出现 图标。
- 要去除保护, 请再按下设定 (SET) 键 (在保护模式下)。
- 您可使用 键在单张重播与索引重播之间切换, 以便轻易地选择图像。

**3**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保护视窗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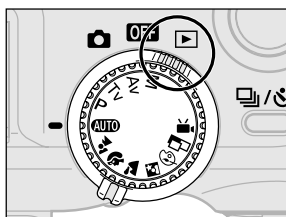
- 请注意:把CF卡 (第99页) 格式化 (初始化) 会删除所有数据, 包括被保护的图像与其他各种数据。在CF卡格式化之前, 请先检查其内容。

# 删除


## 删除单张图像



- 请注意已删除的图像无法恢复。删除文件前请特别注意。



**1** 把主转盘转至[▶]。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您要删除的图像, 再按下  键。



**3**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删除 (Erase)],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要取消删除, 请选择[取消 (Cancel)],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删除功能无法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第96页)。

# 删除全部图像



- 请注意已删除的图像无法复原。删除文件前请特别注意。



**1** 选择 [▶ (播放)] 选单下的 [全部删除 (Erase all)],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9页)。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 [确定 (OK)],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要取消删除, 请选择 [取消 (Cancel)],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删除功能无法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第9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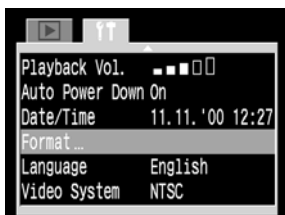
## CF卡格式化

请把新的CF卡或要删除所有图像及数据的CF卡格式化。

如果CF卡发生错误或相机显示“CF”提示，把CF卡格式化有可能使CF卡恢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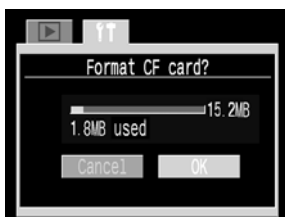


- 请注意：把CF卡格式化（初始化）会删除所有数据，包括被保护的图像（第96页）与其他各种数据。在CF卡格式化之前，请先检查其内容。



**1** 选择 [M] (设定) 选单下的 [格式化 (Format)],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9页)。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 [确定 (OK)],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要取消格式化, 请选择 [取消 (Cancel)],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如果非佳能品牌的CF卡发生故障，把该卡格式化或许可以解决问题。
- 以其他相机、计算机或周边设备格式化的CF卡有可能无法正常操作。如果发生这种情形，请用佳能本相机把CF卡格式化。

# 照片打印设定 (DPOF设定)

您可以选择CF卡上的个别图像以指定打印份数。您也可以选择照片的类型, 以及是否印出日期与文件编号。这些设定符合数码打印预选模式 (DPOF) 标准, 因此您可从任何符合DPOF标准的打印机上打印, 或通过照片冲印店打印。



- 如果用其他符合DPOF标准的相机为图像标上打印记号, 这些图像上便会出现 符号。您可用本相机盖过这些设定。
- 无法为短片图像或RAW图像设定照片打印设定。
- 某些数码打印机或照片冲印店的输出可能无法反映特定的照片打印设定。



- 设定DPOF设定后, 可以连接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CP-10 (选购件), 并直接从相机打印 (第11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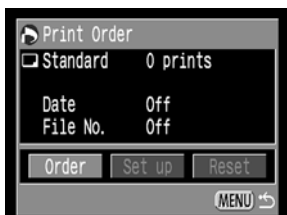
## 选择打印的图像

有两种选择图像的方法。

- 单张
- CF卡上所有的图像 (设定为每张印一份)



- 1 选择 [ (播放)] 选单下的 [打印命令 (Print Order)],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9页)。
  - 显示打印命令选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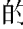
-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 选择 [命令 (Order)],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3 选择打印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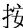


### 单张图像

- 当照片打印类型(第102页)被设定为[标准 (Standard)]或[两者 (Both)]时, 请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图像, 再按下 ▲ 或 ▼ 箭头标记要打印的图像。您可同时选择打印份数(可达99)。

- 当照片打印类型(第102页)被设定为[索引 (Index)]时, 请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图像, 再按下 ▲ 与 ▼ 箭头标记图像或删除图像上的标记。
- 您可以使用同样程序选择索引重播(3个)的图像。按下  键即可切换单张重播与索引重播。

### CF卡上的所有图像

- 按下  键即可切换索引重播(3个)。
- 按下设定 (SET) 键, 再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全部标记 (Mark All)], 再按下设定 (SET) 键即可打印一份所有的图像。
- 当照片打印类型被设定为[标准 (Standard)]或[两者 (Both)]时, 您可以更改各图像的打印份数。选择[索引 (Index)]时, 您可删除照片打印设定。更改设定的说明请参考开始的第3步。
- 选择[全部清除 (Clear All)]即可删除所有设定。

## 4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选择的模式会关闭, 将再次出现照片打印选单。



- 
- 图像会以拍摄日期由旧到新的次序打印。
  - 每一张CF卡可以标记998个图像。
  - 当选择[两者 (Both)]时, 可以设定打印份数。[索引 (Index)]设定只可以设定打印一份。
  - 利用附送的软件程序可以在计算机上为图像加上照片打印设定。



# 设定照片打印风格

您可以选择下列的照片打印风格。

打印类型	标准	每页打印一个图像
	索引	以索引格式把选取的图像缩小打印
	两者	以标准及索引格式打印图像
日期		打印图像时添加日期
文件编号		打印图像时添加文件编号

**1** 显示打印命令选单。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设定 (Set Up)]，再按下设定 (SET) 键。

**3**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照片打印类型 (Print Type)]、[日期 (Date)]或[文件编号 (File No.)]。

**4**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一个设定值。



## 照片打印类型

- 选择[标准 (Standard)]、[索引 (Index)]或[两者 (Both)]。



## 日期

- 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



## 文件编号

- 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

## 5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设定选单会关闭。



- 当照片打印类型设定为[索引 (Index)]时, [日期 (Date)]及[文件编号 (File No.)]选项无法同时设定为[开启 (On)]。
- 如果打印类型设定为[两者 (Both)], 相机可同时选择日期及文件编号, 但只有文件编号会打印在索引图像上。



- 日期会按照在日期/时间设定选单中所指示的日期及时间格式打印 (第26页)。

# 重设照片打印设定

您可一次删除所有照片打印设定。照片打印类型会被重设定为[标准 (Standard) ]，而日期及文件编号选项会被设定为[关闭 (Off) ]。

**1** 显示打印命令选单。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重设 (Reset)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3**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确定 (OK)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使用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 (选购件) 进行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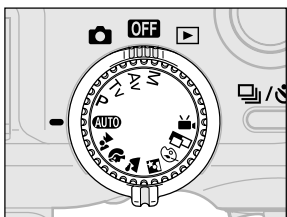
另购的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可以连接到本相机，让您轻易地从相机直接打印图像。您也可打印标有数码打印预选模式 (DPOF) 设置的图像。  
有关本相机可使用的打印机 (兼容直接打印)，请参考配件系统图示。

## 连接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至计算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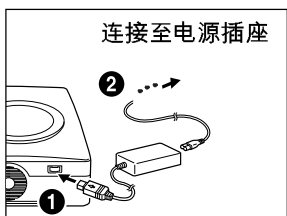
随打印机附送两条直接介面连接线，请把接头上有 ▶ 符号的连接线 (DIF-200) 连接到本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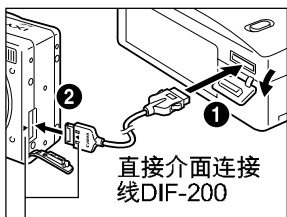
- 当相机连接到打印机时，建议使用家用电源为相机供电。若要使用电池，请确定电池已完全充电，并在打印时监视电池电量。



**1** 关闭相机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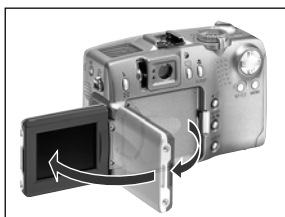
**2** 把电源线嵌入打印机，再把电源线的另一端嵌入电源插座。



**3** 把直接介面连接线连接到打印机。

**4** 打开相机端子盖，并把直接介面连接线嵌入数码端子。

对齐相机及连接线上的 ▶ 符号。




## 5 打开液晶显示屏。

连接至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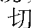

## 6 连接打印机后，把相机的主转盘转至 。

- 若正确连接打印机， 会显示。



- 当拔出相机上的连接线时，请谨记按下**PUSH**键移除连接线。



- 有关装载纸张及墨水盒的说明，请参考打印机的使用者手册。
- 连接打印机后，当您从  切换到  时，相机的镜头并不会收回，请小心避免损坏镜头。如果要收回镜头，请拔出相机的直接介面连接线，然后重覆步骤1。
- 当连接打印机时，无法进行下列操作。
  - 重播短片
  - 使用**设定 (SET)** 及**跳换 (Jump)** 键设定语言。
- 当中断打印机的连接时，液晶显示屏上的  图标将会消失，相机会返回标准重播模式。

# 打印

您可以打印在单张或索引重播下显示的图像。



**1**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图像，然后按下设定 (SET) 键。

**2** 设定所需的打印数目、风格和修剪设定。

- 选择打印份数 (第109页)
- 设定打印风格 (第109页)
- 修剪 (打印图像的一部分) (第110页)



**3**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 [打印 (Print)], 然后按下设定 (SET) 键。

- 您也可以按下跳换 (JUMP) 键选择 [打印 (PRINT)]。
- 开始打印图像，完成后，显示屏将返回标准的重播模式。



- 无法打印影片及以RAW格式记录的图像。



## 取消打印

- 要取消图像打印，请按下设定 (SET) 键。确认对话框会显示，按下 ◀ 或 ▶ 箭头选择 [确定 (OK)]，然后按下设定 (SET) 键。
- 无法在打印中途停止打印，请等到当前的图像打印完毕，然后在下一个图像开始打印前加以取消。显示屏会返回标准的重播模式。

## 打印错误

- 若在打印过程中出现错误时，错误提示会显示。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 [停止 (Stop)] 或 [继续 (Resume)]，然后按下设定 (SET) 键。
- 如果发生某些错误，[继续 (Resume)] 选项将无法显示。在这种情况下，请选择 [停止 (Stop)]。

## 选择打印份数



- 1 在重播模式下, 按下设定 (SET) 键和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份数 (Copies)]选项。
-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指定所需的份数。
  - 您可以指定1~99的打印份数。

## 设定打印的风格

您可以选择下面的打印风格。

图像	标准	每页打印一个图像
	多重*	每页印上八个相同的图像。
框线	无框线	打印到每页的边缘。
	有框线	打印图像时加上框线
日期		打印图像时加上制作日期。

\* 仅在使用信用卡尺寸的纸张打印时才可选择。



- 1 在重播模式下, 按下设定 (SET) 键和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风格 (Style)], 然后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图像 (Image)], [框线 (Borders)] 或 [日期 (Date)]。



- 3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设定选择。
  - 图像
  - 选择[标准 (Standard)] 或 [多重 (Multiple)]。



## 框线

- 选择[无框线 (Borderless)]或[有框线 (Bordered)]。
- 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

## 4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关闭设定选单。

- 若选择[无框线 (Borderless)]或[多重 (Multiple)]为打印风格, 所记录图像的中央部分 (在液晶显示屏内显示的图像) 会放大打印, 而图像的顶端、底部和侧边可能会稍被裁剪。若您未指定修剪设定, 需要打印的图像四周将会出现一个框架, 让您检查会被修剪的部分。



- 当选择[多重 (Multiple)]选项时, 无法选择日期和框线设定。(打印图像的日子将被设定为[关闭 (Off)], 而框线则被设定为[无框线 (Borderless)]。)
- 若选择[有框线 (Bordered)]选项, 打印时所记录图像的图像区域会保持不变。

## 修剪 (打印图像的一部分)

您可以指定打印图像的某部份。

### 修剪前

设定修剪设定前 (第109页), 请先设定打印风格 (图像、框线和日期)。



## 1 在重播模式下, 按下设定 (SET) 键和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 选择[修剪 (Trimming)], 然后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图像中央会出现修剪框, 若已为图像选择修剪设定, 外框会出现在所选择部分的四周。





## 2 修剪图像。 更改修剪框的尺寸

- 把变焦杆移向  $\otimes$  或  $\odot$  符号。
- 修剪框最小可设定为显示图像的一半大小，最大可设定为与图像相同尺寸的大小。
- 当修剪框设定为最大尺寸时，把变焦杆再次移向  $\odot$  符号，即可取消修剪设定。
- 如果在修剪模式下放大图像，放大的比率愈大，打印效果则会愈粗糙，修剪框会变为红色。

### 设定修剪框的位置

-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blacktriangle$ 、 $\blacktriangledown$ 、 $\blacktriangleleft$  或  $\blacktriangleright$  箭头，移动修剪框。

### 旋转修剪框

-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更改修剪框的x/y轴，便可旋转修剪框。



修剪框

## 3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关闭设定的选单。



- 修剪设定仅应用在一个图像上。
- 下列操作可取消修剪设定。
  - 当您设定其他图像的修剪设定时。
  - 当您关闭打印模式时 (当您关闭相机电源、旋转模式转盘或拔出DIF-200直接介面连接线时)。
  - 当修剪框放大至超出其最大尺寸时。




- 修剪框的形状视其所选择的图像设定和框线设定而定。
- 请使用液晶显示屏进行修剪设定，电视屏幕可能无法正确显示修剪框。

# 使用DPOF设定进行打印

您可以使用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 (选购件) 打印标上数码打印预选模式 (DPOF) 设定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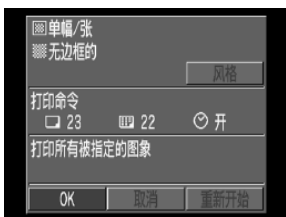


**1** 在[  (记录) ]选单中, 选择[打印命令 (Print Order)], 然后按下设定 (SET) 键。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 (第39页)。
- 打印命令选单将会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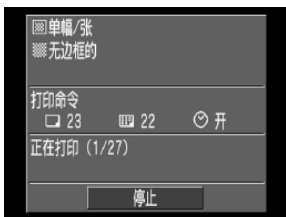


**2** 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打印 (Print)], 然后按下设定 (SET) 键。



**3** 设定所需的打印风格设定。

- 请参考打印风格 (第109页)。
- 若打印类型设定为[索引 (Index)], 将无法设定打印风格。



**4** 按下设定 (SET) 键。

- 开始打印图像, 当全部完成后, 显示屏会返回到标准重播模式。

- 要打印日期, 请在上述步骤2的打印命令选单内把[日期 (Date)]设定为[开启 (On)]。您无法在上述步骤3的[风格 (Style)]选单内设定打印日期。如果打印风格设定为[索引 (Index)], 即使在步骤2把[日期 (Date)]设定为[开启 (On)], 日期也不会打印。
- 当打印类型设定为[两者 (Both)]时, 虽然可以把[日期 (Date)]及[文件编号 (File No.)]设定为[开启 (On)], 但仅文件编号会打印在索引打印件上。
- 当打印类型设定为[标准 (Standard)]时, 即使把文件编号设定为[开启 (On)], 文件编号也不会打印。



- 选择索引打印类型在一页纸张上打印多个图像时，每页最多的打印图像数目视其选择的纸张尺寸而定。
  - 卡尺寸： 20个图像
  - L尺寸： 42个图像
  - 明信片尺寸： 63个图像

### 取消打印

- 要取消图像打印，请按下**设定 (SET)** 键，确认对话框会显示，按下 ◀或▶ 箭头来选择**确定 (OK)** ]，然后按下**设定 (SET)** 键。
- 无法在打印中途停止打印，请等到当前的图像打印完毕，然后在下一个图像开始打印前加以取消。显示屏返回到标准重播模式。

### 重新开始打印

- 在**打印命令 (Print Order)** 选单中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选择**继续 (Resume)** ]，并按下**设定 (SET)** 键，可打印剩余的图像。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重新开始打印。
    - 当您为其他图像设定修剪设定。
    - 在重新开始打印前更改打印设定。
    - 在重新开始打印前删除标记打印的图像。
    - 取消打印时，CF卡的可用空间不足。
- 在这些情况下，您可以选择**打印命令 (Print Order)** 选单中的**确定 (OK)** ]，然后从第一张图像开始重新打印。若因相机电池的能量用尽而取消打印，建议使用家用电源为相机供电。若要使用电池，请确定电池在打印前已完全充电。更换电池后，请再次开启相机电源。

### 打印错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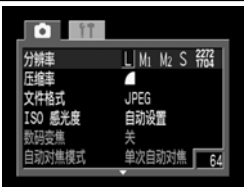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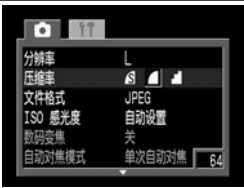


- 若在打印过程中出现错误，错误提示会显示。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选择**停止 (Stop)** ]或**继续 (Resume)** ]，然后按下**设定 (SET)** 键。
- 如果发生某些错误可能无法显示**继续 (Resume)** ]选项。在这种情况下，请选择**停止 (Stop)** ]。

# 选单选项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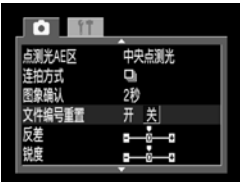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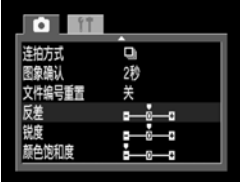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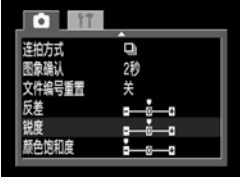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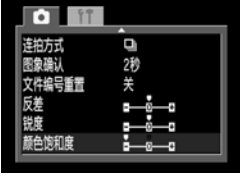
下表列出选单的项目及设定。关于如何选择设定，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第39页）。

## 记录选单

\* 在某些拍摄模式下，部分项目可能不会出现（第85页）。

项目	选单屏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分辨率(不包括 $\text{P}$ ) (Resolution)		设定在CF卡上记录图像的像素数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L</b> 大(2048×1536像素)</li> <li>• <b>M1</b> 中1(1600×1200像素)</li> <li>• <b>M2</b> 中2(1024×768像素)</li> <li>• <b>S</b> 小(640×480像素)</li> </ul>	第58页
分辨率( $\text{P}$ ) (Resolution)		设定在CF卡上记录画面的分辨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320</b> (320×240像素)</li> <li>• <b>160</b> (160×120像素)</li> </ul>	第58页
压缩率 (Compression)		设定在CF卡上记录图像的相对压缩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S</b> 极佳</li> <li>• <b>G</b> 佳</li> <li>• <b>N</b> 普通</li> </ul>	第58页
文件格式 (File Format)		设定在CF卡上记录图像的文件格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JPEG</li> <li>• RAW</li> </ul>	第60页
ISO感光度 (ISO Speed)		设定记录图像的感光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50</li> <li>• 100</li> <li>• 200</li> <li>• 400</li> <li>• 自动(AUTO)</li> </ul>	第83页




















选单萤幕	选单屏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数码变焦 (Digital Zoom)		配合光学变焦,把图像放大至11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关闭(Off)</li> <li>• 开启(On)</li> </ul>	第57页
自动对焦模式 (AF Mode)		设定启动自动对焦的频率。 当液晶显示屏关闭时,设定会锁定为单张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连续</li> <li>• 单张</li> </ul>	第82页
测光方式 (Light Metering)		在两种测光选项之间切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估式测光 (Evaluative Metering)</li> <li>• <input type="checkbox"/> 偏重中央平均测光 (Center-Weighted Averaging)</li> </ul>	第78页
点测光AE区 (Spot AE Point)		当选择重点测光选项时,设定相机测光的位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中央点测光</li> <li>• AF区</li> </ul>	第79页
连续拍摄 (Continuous Shooting)		设定连续拍摄的选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li> <li>• </li> </ul>	第55页
查看(Review)		设定放开快门键后,液晶显示屏显示图像的时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关闭(Off)</li> <li>• 2秒(2 sec.)</li> <li>• 10秒(10 sec.)</li> </ul>	第42页

项目	选单屏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重设文件编号 (File No. Reset)		当嵌入新CF卡时, 设定图像文件编号的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开启 (On)</li> <li>• 关闭 (Off)</li> </ul>	第84页
对比度 (Contrast)		调整图像的对比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li> <li>• 0</li> <li>• +</li> </ul>	第83页
锐度 (Sharpness)		调整图像的锐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li> <li>• 0</li> <li>• +</li> </ul>	第83页
饱和度 (Saturation)		调整图像的饱和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li> <li>• 0</li> <li>• +</li> </ul>	第83页





# 播放选单

项目	选单屏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保护 (Protect...)		保护图像免被意外删除。	第96页
 旋转 (Rotate...)		把显示的图像顺时针方向旋转90或270度。	第91页
 全部删除 (Erase all...)		删除CF卡上的所有图像(不包括被保护的图像)。	第98页
 幻灯片播放 (Slide Show...)		以幻灯片播放方式自动播放图像。	第92页
 打印命令 (Print Order...)		为将会在兼容DPOF标准的打印机或照片冲印店打印的图像设定打印份数及其他参数。	第100页

# 设定选单

项目	选单屏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哔声 (Beep)		设定半按快门键或操作选单时, 相机是否发出哔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开启 (On)</li> <li>• 关闭 (Off) (即使设定为关闭 (Off), 当发生错误时, 仍会发出哔声警告)</li> </ul>	第36页
液晶显示屏亮度 (LCD Brightness)		设定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普通)</li> <li>•  (明亮)</li> </ul>	—
快门音量 (拍摄时) (Shutter Volume) (shooting)		调整完全按下快门键时相机所发出的音量。拍摄短片时, 相机不会发出哔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关闭)</li> <li>•  (1)</li> <li>•  (2)</li> <li>•  (3)</li> <li>•  (4)</li> <li>•  (5)</li> </ul>	第36页
播放音量 (重播时) (Playback Vol.) (Replay)		调整播放短片时的音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关闭)</li> <li>•  (1)</li> <li>•  (2)</li> <li>•  (3)</li> <li>•  (4)</li> <li>•  (5)</li> </ul>	第90页
自动电源关闭 (Auto Power Down)		设定如果在指定时间内没有操作相机, 是否关闭电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开启 (On)</li> <li>• 关闭 (Off)</li> </ul>	第30页



项目	选单屏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日期/时间 (Date/Time...)		设定日期、时间及日期格式。	第26页
格式化(Format...)		把CF卡格式化(初始化)。	第99页
语言(Language...)		<p>设定液晶显示屏上使用的选单及提示的语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英文</li> <li>• 德文</li> <li>• 法文</li> <li>• 荷兰文</li> <li>• 丹麦文</li> <li>• 芬兰文</li> <li>• 意大利文</li> <li>• 挪威文</li> <li>• 瑞典文</li> <li>• 西班牙文</li> <li>• 中文</li> <li>• 日文</li> </ul> <p>只要持续按下<b>设定</b>(SET)键,再按下<b>跳换</b>(JUMP)键,即可在图像重播时更改语言。</p>	第27页
视频系统 (Video System)		<p>设定视频输出信号的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NTSC</li> <li>• PAL</li> </ul>	—

# 以电视机拍摄/重播

利用附送的影音接线AVC-DC100连接视频兼容的电视机, 可于拍摄及重播时用作观看图像之用。



**1** 把主转盘转到 **OFF** 并确认电视机已关上。

**2** 把影音接线AVC-DC100接入相机上的AV OUT (音频/视频输出) 端子。

**3** 把影音接线的另一端嵌入电视机上的视频输入及音频输入插孔。

**4** 开启电视并把它调校到视频模式。

**5** 把相机的主转盘转到 **📷** 或 **▶**。

- 图像会在电视机上出现。如常地拍摄或重播图像。
- 如果拍摄时电视上没有出现图像, 请按下显示 (DISPLAY) 键。



- 当相机连接电视机时, 液晶显示屏不会显示图像。
- 视频输出的信号可以切换 (NTSC或PAL) 以适应不同地区的标准 (第119页)。不同地区的预设值会有所不同。  
NTSC: 日本, 美国, 加拿大, 台湾等地区。  
PAL: 欧洲, 亚洲 (某些地区例外), 大洋洲等地区。
- 把影音接线嵌入电视机其中一个输入接口 (左或右), 详情请参考电视机的说明书。
- 在 **📺** 模式下无法使用电视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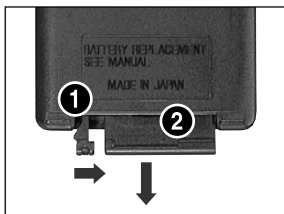
# 使用无线遥控器

## 安装电池

使用前请先把日期电池 (CR2025) 装入无线遥控器 WL-DC100。



- 请特别注意要把日期电池放在儿童无法触及的地方。如果儿童不慎吞下电池，请立刻就医，因为腐蚀性电池液可能伤害胃壁或肠壁。



- 1 把指尖放在 ① 上，并依箭头方向按下，把另一指尖放在 ② 上，然后取出电池架。



- 2 把日期电池放入电池架，负极 (-) 向上。
- 3 把电池架放入无线遥控器。

## 取出电池



要取出日期电池，请顺着箭头方向拉出。

如欲丢弃相机，请按照您所在地区的资源回收系统把钮扣电池取出作资源回收。



## 拍摄/重播

遥控信号接收器



无线遥控器可用作拍摄或播放, 您可在遥控信号接收器的约5米 (16.4英尺) 范围内使用无线遥控器。

### 📷 拍摄

按下相机上的 键, 直至显示屏中出现 图标, 然后使用无线遥控器重播。



(1) 使用变焦键进行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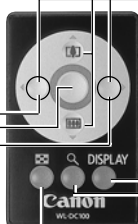
(2) 按下快门键。

相机会在2秒后拍摄。

- 每按一次本键, 液晶显示屏便会循环切换至下一个显示模式。顺序为液晶显示屏开启 (不显示信息)、液晶显示屏开启 (详细显示) 及液晶显示屏关闭。

### ▶ 重播

显示屏中出现 图标。



- 显示上一个图像
- 重播短片图像
- 显示下一个图像

- 在放大模式下, 这些按键可移动图像的放大区域。
- 在索引重播模式下, 这些按键可把图像选择移动。

• 每按此键一次即可更改显示模式。

• 显示放大倍数会在3或6之间循环。

• 显示一组9个图像 (索引重播)。



- 在下列情况下, 无线遥控器的操作范围会缩短。
  - 当无线遥控器与遥控信号接收器之间有角度的时候。
  - 当相机被强光照射时。
  - 当电池电力微弱时。
  - 当相机装上微距环形闪光灯MR-14EX时, 可能会阻挡遥控信号接收器, 因此尽量避免使用无线遥控器。

# 使用外接闪光灯(选购件)


您可以使用另购的外接闪光灯,让拍摄的图像更清晰及更自然。本相机的自动曝光功能可以配合Canon Speedlite闪光灯220EX、380EX、420EX、550EX或微距环形闪光灯MR-14EX(第125页)。其他闪光灯可能以全光输出或不会闪动。请参考闪光灯的使用手册。



- 安装在本相机时,部分在Canon Speedlite闪光灯 220EX、380EX、420EX、550EX及微距环形闪光灯使用手册上所注明的功能会无法使用。在本相机上使用上述其中一种闪光灯前,请阅读本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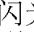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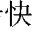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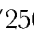


安装在热靴插座上的  
Speedlite闪光灯420EX

**1** 把闪光灯装在相机的热靴插座上。

**2** 开启外接闪光灯,把相机的主转盘转至 。

**3** 把模式转盘转至  或  以外的位置。

Speedlite闪光灯220EX、380EX、420EX或550EX或微距环形闪光灯MR-14EX

- 在 **AUTO**、、、、、、、**Tv** 及 **Av** 模式下,闪光灯会自动调整输出。最大的闪光同步快门速度为1/250秒。
- 在 **M** 模式下,最大的闪光灯同步快门速度为1/250秒。请根据闪光灯指数及与拍摄主体的距离,把光圈设定至适合的数值。由于闪光灯指数值会与ISO值同时改变,请检查相机的ISO敏感度设定。在 **M** 模式下,可以使用闪光曝光补偿列(第74页)调整外接闪光灯的输出。当安装Speedlite 闪光灯550EX或微距环形闪光灯MR-14EX至相机时,您可以由闪光灯或相机调整闪光输出。要由闪光灯调整设定,建议使用闪光灯的手动模式。即使您更改闪光曝光补偿设定,把相机设定为E-TTL自动闪光曝光补偿模式,您也可以调整闪光输出。在这种情况下,+2设定会使闪光灯以全光输出。要使用闪光灯拍摄,建议把白色平衡设定为  (闪光)。

## 其他Canon闪光灯

- 因为其他闪光灯会以全光输出，请按情况设定快门速度与光圈。将快门速度设定为1/250秒（最快闪光灯同步快门速度）或以下，并将光圈设定至适合闪光灯的指引值及与拍摄主体的距离。建议将白色平衡设定为 $\text{WB}$ （闪光）进行拍摄。

## 4 半按快门键进行对焦。

- 当指示灯持续亮起时，即表示闪光灯已完成充电。

## 5 完全按下快门键拍摄图像。



- 在 、 或连续拍摄模式下，闪光灯不会闪动。
- 在自动包围曝光模式下无法使用闪光灯。如果闪光灯闪动，仅能记录一个图像。
- 请注意：带有多接点的专用高电压闪光灯或其他品牌的闪光灯附件可能导致相机故障。



- Speedlite闪光灯220EX、380EX、420EX或550EX可以使用下列功能。
  - 自动曝光（550EX请用E-TTL模式）
  - 闪光曝光锁（在 **M** 模式下无法使用）
  - 白昼同步
  - 慢速同步
  - 闪光曝光补偿（使用Speedlite闪光灯550EX时，如果闪光灯设定为E-TTL模式，而闪光曝光补偿值设定为0以外，550EX的闪光曝光补偿设定会优先于其他设定。除非550EX的闪光曝光补偿值设定为0，否则相机的闪光曝光补偿设定将不会启动。）
  - 自动变焦（220EX无法使用）

## 如何安装微距环型闪光灯MR-14EX

安装微距环型闪光灯MR-14EX时,需要另外发售的镜头转接器LA-DC58及微距闪光灯转接器58C。



**1** 移除镜头上的外环。



**2** 顺著箭头的方向套上镜头转接器LA-DC58。

如果您预备装上近摄镜250D(第128页),请在安装此转接器后进行。




**3** 顺著箭头的方向套上微距闪光灯转接器58C。



**4** 把控制器安装在相机的热靴上。



**5** 按下及握持微距环型闪光灯MR-14EX两侧的夹,并套上微距闪光灯转接器58C。

**6** 按下  键。



- 在微距模式下, 请与拍摄主体保持最少20厘米 (8英寸) 的距离进行拍摄。要在较近的距离下拍摄时, 请使用 **Av** 或 **M** 模式, 并调高光圈值。
- 当您使用微距环型闪光灯MR-14EX时, 把相机拍摄模式设定为 **P**, **Tv** 及 **Av**, 即可在E-TTL自动闪光曝光补偿模式下拍摄。建议使用 **Av** 进行微型闪光拍摄。由于在 **Tv** 模式下无法随意设定光圈, 因此不建议使用。
- 安装微距环型闪光灯MR-14EX后可以使用下列功能。
  - E-TTL自动闪光曝光补偿
  - 闪光曝光锁
- 使用微距环形闪光灯MR-14EX时, 如果闪光灯设定为E-TTL模式, 而闪光曝光补偿值设定为0以外, 微距环形闪光灯MR-14EX的闪光曝光补偿设定会优先于其他设定。除非微距环形闪光灯MR-14EX 的闪光曝光补偿值设定为0, 否则相机的闪光曝光补偿设定将不会启动。



# 使用镜头转接器(选购件)/近摄镜(选购件)

要使用转接器及近摄镜,如广角镜WC-DC58、远摄镜TC-DC58及近摄镜250D(58毫米)时,需要另外发售的镜头转接器LA-DC58。



- 请确保广角镜、远摄镜及近摄镜已旋紧至转换器上。如镜头松脱掉下,玻璃碎会引致损伤。
- 切勿把广角镜、远摄镜或近摄镜对准太阳或强光。

## 广角镜WC-DC58



这个58毫米环直径的放大转换镜头是供拍摄广角画面用的。这种镜头可把相机机身镜头的焦距变为0.8倍。

## 远摄镜TC-DC58



这个58毫米环直径的放大转换镜头可以拍摄远摄画面。这种镜头可把相机机身镜头的焦距变为1.5倍。



- 当相机装有镜头转接器时,外接闪光灯可能无法自动调整输出。在这种情况下,您可能需要把相机设定为手动模式,及设定快门速度及光圈。
- 请勿在广角镜或远摄镜上装上滤光镜或遮光罩。
-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广角镜或远摄镜可能会阻挡部份图像,令图像变暗。
- 使用取景器拍摄时,广角镜或远摄镜可能会阻挡取景器的部份图像。
- 使用广角镜时,把焦距设定为最大广角。
- 使用远摄镜时,把焦距设定为最大远摄。如果使用其他变焦设定,图像会无法正确呈现。

## 近摄镜250D (58毫米)



这个58毫米环直径的镜头可使微距拍摄更方便。它可拍摄离镜头表面12至20厘米(4.7至7.9英寸)范围内的主体。



- 当相机装上近摄镜进行闪光灯拍摄时, 建议使用微距环型闪光灯MR-14EX。
- 使用近摄镜时, 请把焦距设定为远摄。

## 安装镜头



**1** 移除绕著相机镜头的环。




**2** 顺著箭头的方向套上镜头转接器 LA-DC58。



**3** 顺著箭头的方向套上镜头。

安装广角镜WC-DC58



- 当安装转接镜头时, 由于在取景器内所见的图像不会改变, 请使用液晶显示屏进行构图。
- 请注意当安装了转接或近摄镜时以  模式拍摄的图像, 无法利用随机附送的PhotoStitch软件在计算机上正确地合并在一起。
- 为保护转接镜头, 当把它们旋入镜头时请以一手握持。
- 把转接镜头安装到相机之前, 请使用镜头吹气刷彻底把镜头上的尘污清洁, 污渍会影响对焦。
- 由于十分易在转接镜头上留下手指印, 因此握持镜头时务请格外小心。

# 附录

## 更换日期电池

如接通相机电源时出现设定日期/时间选单,则表示日期电池的电力降低而日期及时间设定已消失。请按照以下步骤以一枚CR2016锂电池更换电池。

请注意:由于相机内的日期电池是在工厂内预装,而不是在购买时安装,因此,购买相机时内附的电池寿命可能会比较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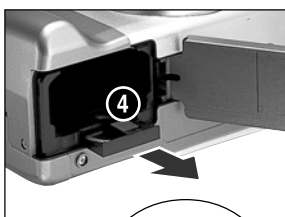
- 请特别注意要把日期电池放在儿童无法触及的地方。如果儿童不慎吞下电池,请立刻就医,因为腐蚀性电池液可能伤害胃壁或肠壁。

**1** 把主转盘转至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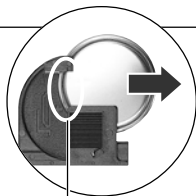
**2** 按照箭头的方向推动电池仓盖锁,并把电池仓盖翻开。

**3** 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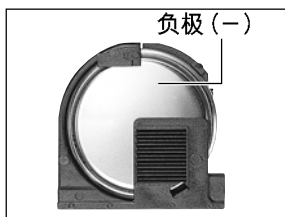


**4** 用手指推向 **④**,并同时抽起日期电池架把电池取出。

**5** 把手指插入日期电池的凹槽,并顺著箭头方向推出。



凹槽



- 6** 把一枚全新的日期电池放入架内, 负极 (-) 向上。
- 7** 把电池夹放回相机并关上电池仓盖。

如欲丢弃相机, 请按照您所在地区的资源回收系统把钮扣电池取出作资源回收。



# 相机护理

请按照下列步骤来清洁相机机身、镜头、取景器、液晶显示屏及其他部份。

---



相机机身	用软布或眼镜擦拭布轻轻抹去相机机身上的污渍。
镜头	首先使用一般镜头吹气刷吹走尘土，然后使用软布轻轻抹去镜头上余下的污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请勿使用合成清洁剂清洁相机机身或镜头。若仍有灰尘，请与附近之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li></ul>
取景器/液晶显示屏	用镜头吹气刷吹走尘土。如有必要，可用软布或眼镜擦拭布轻轻抹去取景器上难以去除的污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请勿擦抹或用力按液晶显示屏，否则可能会导致损害或其他问题。</li></u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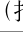


---



- 切勿使用溶剂、苯、合成清洁剂或水清洁相机。这些物质可能导致器材变形或受损。

# 故障排除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相机无法操作	未接通电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把主转盘转至 <b>OFF</b> 以外的位置。</li> </ul>
	电池仓盖或CF卡插槽盖开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确认电池仓盖已盖紧。</li> <li>确认CF卡插槽盖已盖紧。</li> </ul>
	电池电压不足(显示屏上闪动[Lb]字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把电池完全充电,或使用家用电源。</li> </ul>
	相机与电池电极接触不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洁净的乾布擦拭电极。</li> </ul>
相机无法记录	主转盘转至 <b>OFF</b> 或  (播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把主转盘转至  (拍摄)。</li> </ul>
	闪光灯充电中(橙色指示灯闪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待橙色指示灯停止闪动,并持续亮起,便表示闪光灯已充电完毕,然后按下快门键。</li> </ul>
	CF卡已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插入新CF卡。</li> <li>视其需要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再在CF卡上删除它们,以腾出空间。</li> </ul>
	CF卡并没有正确地格式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把CF卡格式化。→ 见CF卡格式化(第99页)。</li> <li>如果重新格式化没有用,CF卡的逻辑线路可能已受损。请与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li> </ul>
镜头无法收回	主转盘转至 <b>OFF</b> 后立即开启电池仓盖或CF卡插槽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关闭电池仓盖或CF卡插槽盖,再把主转盘开启,并转至 <b>OFF</b>。</li> </ul>
	相机在写入CF卡时开启电池仓盖或CF卡插槽盖(警告信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关闭电池仓盖或CF卡插槽盖,再把主转盘转至 <b>OFF</b>。</li> </ul>
电池很快用完	电池没有使用已1年或以上,导致电池容量减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更换新电池。</li> </ul>
	超过电池寿命	
电池无法充电	主转盘设定在 <b>OFF</b>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把主转盘转至 <b>OFF</b>。</li> </ul>
	超过电池寿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更换新电池。</li> </ul>
	相机与电池电极接触不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把小型电源转接器的直流电插头更固牢地插入相机的直流电输入(DC IN)端子。</li> <li>把小型电源转接器接上电源线,并把插头固牢地插入电插座。</li> </ul>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图像模糊或无法对焦	相机移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按下快门键时,请勿移动相机。</li> <li>当使用较慢的快门速度时,如果显示相机震动警告 ,请使用三脚架。</li> </ul>
	自动对焦(AF)辅助光束发射器被阻挡,自动对焦功能无法生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请小心不要让手指或其他物件阻挡自动对焦(AF)辅助光束发射器。</li> </ul>
	拍摄主体超出对焦范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请确定相机镜头与拍摄主体至少保持70厘米(2.3英尺)的距离。</li> <li>请使用微距模式,以最大广角拍摄在6至70厘米(2.4英吋及2.3英尺)内的主体,以最大远摄拍摄在20至70厘米(7.9英尺至2.3英尺)内的主体。</li> </ul>
记录的拍摄主体太暗	拍摄光线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开启内置闪光灯。</li> <li>使用高输出的外接闪光灯。</li> </ul>
	拍摄主体较背景暗许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把曝光补偿设定为正值(+)</li> <li>使用自动曝光锁或重点测光功能。</li> </ul>
	拍摄主体太远,闪光灯照不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要使用内置闪光灯,请确保相机镜头与拍摄主体的距离在最大广角时为70厘米至4.5米(2.3至14.8英尺)及最远摄时为70厘米至3.6米(2.3至11.8英尺)。</li> <li>使用输出较强的外接闪光灯。</li> </ul>
记录的拍摄主体太亮	拍摄主体太近(闪光灯拍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如果您使用闪光灯,请使用闪光曝光补偿功能调整闪光灯输出(第74页)。</li> </ul>
	拍摄主体较背景明亮许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把曝光补偿设定为负值(-)。</li> <li>使用自动曝光锁或重点测光功能。</li> </ul>
	光线直接照在拍摄主体上,或光线从拍摄主体反射到镜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更改拍摄角度。</li> </ul>
	闪光灯设定为开(On)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把闪光灯设定为自动(Auto)或关闭(Off)。</li> </ul>
闪光灯无法闪动	闪光灯设定为关闭(Of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把闪光灯设定为自动(Auto)或开启(On)。</li> </ul>
图像无法在电视机显示	主转盘设定在 <b>Off</b>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把主转盘转至  (拍摄) 或  (重播)。</li> </ul>
	视频系统设定错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把电视机设定为适当的视频系统(NTSC或PAL) → (请参考第119页的设定选单)。</li> </ul>
变焦无法操作	模式转盘转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把模式转盘转到  以外的任何拍摄模式。</li> </ul>
	于短片模式下拍摄时按下变焦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以短片模式拍摄前进行变焦操作。</li> </ul>



## 错误列表/提示代号

显示屏上可能出现下列错误与提示代号。

### 错误代号

---

**E<sub>xx</sub>:**  
(xx:数字) 相机发生问题。把主转盘转至 **OFF**, 等一秒, 再尝试拍摄或重播。  
如果错误代号重复出现, 便表示相机有问题。请记下错误代号数字, 并把相机送往维修。如果拍摄后立刻出现错误代号, 表示图像没有记录下来。请以重播模式检查图像。

---

### 信息代号

---

**Pb:** 重播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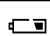
---

**PC:** 在PC连接模式下连接到计算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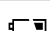
---

: 电池电量足够。

---

: 电池电量微弱。要长时间使用, 请尽快充电。

---

  
**Lb** 电池电量微弱, 相机无法操作。请立即充电或更换完全充电的电池。  
也可能表示电池仓盖开启。请盖紧电池仓盖。

---

**CF:** 相机内没有CF卡、CF卡插槽打开或CF卡错误。

---

**LENS:** 电源开启时未取下镜头盖。请取下镜头盖, 然后开关电源。

---

## 提示列表

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可能出现下列提示。

Busy...	图像正被记录到CF卡上, 或正由CF卡读取。
No CF card:	您试图在未安装CF卡时拍摄或播放图像。
Cannot record!:	您试图在未安装CF卡时拍摄图像。
CF card error!:	CF卡出现异常情况。
CF card full:	CF卡内容太满, 无法容纳更多图像或照片打印设定。
Naming error!:	由于相机试图建立的文件名称已存在, 或已经到了最高的文件编号, 因此无法创建文件。在记录选单下, 请把[重设文件编号 (File No. Reset)]设定为[开启 (On)]。把所有您想保留的图像存到计算机后, 再把CF卡格式化(第99页)。请注意格式化会删除CF卡内全部现有的图像及其他数据。
No image:	CF卡上未有记录图像。
Image too large:	您试图播放大于3200×2400像素的图像。
Incompatible JPEG format:	您试图播放不兼容的JPEG文件。
Corrupted data:	您试图播放数据已损坏的图像。
RAW:	您试图重播以不兼容RAW格式记录的文件。
Cannot magnify!:	您试图放大以其他相机拍摄、以不同格式记录, 或经过计算机编辑的图像。
Cannot rotate:	您试图旋转以其他相机拍摄、以不同格式记录, 或经过计算机编辑的图像。

Unidentified Image	您试图播放以特殊格式 (例如其他相机或厂商采用的独家格式) 拍摄的图像, 或以其他相机重播短片图像。
Protected!:	您试图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Too many marks:	为打印或幻灯片播放标记了太多图像, 无法处理更多图像。
Cannot mark image:	您试图为非JPEG文件设定照片打印设定。
Cannot complete!:	无法储存照片打印或幻灯片播放设定。
Cannot edit:	幻灯片播放设定文件被毁坏。

当使用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时, 液晶显示屏可能会出现下列提示。其他可能会显示的提示, 将视其打印机的型号而定 (附加信息, 第11页)。

没有低张 (No Paper):	纸匣已空或安装不正确, 也可能是送纸错误。
没有墨水 (No Ink):	打印机没有墨水盒或墨水盒已流空。
墨水盒错误: (Ink Cartridge Error)	墨水盒有问题。
卡纸 (Paper Jam):	打印时卡纸。
通讯错误: (Transmission Error)	发生数据传输错误。
图像无法修剪: (Cannot Trim)	您试图修饰以其他相机拍摄、格式不兼容或曾以其他计算机编辑的图像。
需要重设修剪: (Readjust Trimming)	您试图打印图像的类型, 与使用的修饰设定不同。
无法打印: (Cannot Print!)	您试图打印以其他相机拍摄、格式不兼容或曾以其他计算机编辑的图像。
无法打印xx图像: (Could not print xx images)	您试图使用DPOF打印设定, 打印xx张以其他相机拍摄、格式不兼容或曾以其他计算机编辑的图像。

# 规格

PowerShot G2	
相机有效像素：	约400万
图像感应器：	1/1.8吋CCD (像素总数：约410万)
镜头：	7 (W) - 21 (T) 毫米 (相当于35毫米格式的34至102毫米) F2.0 (W) - 2.5 (T)
数码变焦：	最大3.6倍 (配合光学变焦时可达至11倍)
光学取景器：	真实图像光学变焦取景器 查看范围约84%
液晶显示屏：	1.8英寸, 低温多晶硅TFT彩色液晶显示屏 视野范围约100%
自动对焦方法：	TTL自动对焦 (连续或单张) 可用对焦锁和手动对焦
对焦点：	可调校 (中央或3种可选择位置)
对焦范围： (从镜筒最前端算起)	普通自动对焦： 70厘米 (2.3英尺) - ∞ 微距自动对焦： 6厘米 (W) / 20厘米 (T) - 70厘米 (2.4英寸 (W) / 7.9英寸 (T) - 2.3英尺) 手动对焦： 6厘米 (W) / 20厘米 (T) - ∞ (2.4英寸 (W) / 7.9英寸 (T) - ∞)
快门：	机械快门+电子快门
快门速度：	15 - 1/1,000秒 快门先决模式或手动模式可用1.3秒慢速快门 在F8光圈设定下可选择1/1000秒的高速快门设定 慢速快门设定1.3秒或采用噪讯减少处理
测光方法：	评估、偏重中央平均测光或点测光 (中央点测光或AF区)
曝光控制方法：	程序自动曝光、快门先决自动曝光、光圈先决自动曝光或 手动曝光控制 可用自动曝光锁
曝光补偿：	± 2.0EV (以1/3级调校) 可用自动包围曝光 (自动包围曝光)
感光度 (相当于底片速度)：	自动 (Auto)、相当于ISO 50、ISO 100、ISO 200及ISO 400。(在自动模式下, 相机会自动在相当于ISO 50至 ISO 100的范围内调整感光度)
白色平衡：	TTL自动白色平衡、预设白色平衡 (设定：日光、多云、钨 丝灯、荧光灯、荧光灯H或闪光灯) 或自定义白色平衡

内置闪光灯:	操作模式: 减轻红眼自动、自动、减轻红眼开启、开启或关闭 闪光范围: 70厘米—4.5米 (2.3英尺—14.8英尺) (W) 70厘米—3.6米 (2.3英尺—11.8英尺) (T) (当感光度设定为相当于ISO 100时)
外接闪光灯端子:	配件座附有同步端子 建议采用下列外接闪光灯: Canon Speedlite闪光灯220EX、380EX、420EX、550EX 及微距环形闪光灯MR-14EX
闪光曝光补偿:	±2.0EV (以1/3级调校), 可选择闪光曝光锁
拍摄模式:	自动 创意区域: 程序、快门先决、光圈先决及手动 图像区域: 超焦距模式、人像、风景、夜景、色彩效果、 辅助合并与短片
连续拍摄:	☐: 约1.5张图像/秒 ☑: 约2.5张图像/秒 (当分辨率设定为大、压缩率设定为佳及关闭液晶显示屏)
自拍器:	延迟10秒后拍摄
无线遥控器:	可拍摄与重播 (无线遥控器随相机套件附送) 拍摄时, 按下快门2秒后即捕捉图像
PC连接拍摄:	可用 (专用计算机软件随相机套件附送)
储存媒体:	CompactFlash™ (CF) 卡 (Type I与Type II)
文件格式:	相机文件系统 (Camera File System) 设计规则, 兼容 DPOF标准
图像记录格式:	静止图像: JPEG (Exif 2.2) * 或RAW 短片: AVI (图像数据: Motion JPEG, 声音数据: WAVE[单声道])
JPEG压缩模式:	极佳、佳或普通
记录像素数目:	静止图像: 大: 2272 × 1704像素 中1: 1600 × 1200像素 中2: 1024 × 768像素 小: 640 × 480像素 短片: 320 × 240像素 (约30秒) * 160 × 120像素 (约120秒) * 每秒约15个画面 • 括弧中的数字表示一个短片片段的最长 记录时间。
重播模式:	单张、索引 (9张小图图像)、放大 (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约3倍或6倍)、幻灯片播放或打印机CP-10直接输出 图像

语言:	选单及信息有12种语言可供选择(英文、德文、法文、荷兰文、芬兰文、意大利文、挪威文、瑞典文、西班牙文、中文及日文)
介面:	通用串行汇流排(USB)、音频/视频输出(可选NTSC或PAL,单声道)
电源供应:	1. 锂离子充电电池(类型:BP-511)(随相机套件附送/选购件) 2. 锂离子充电电池(类型:BP-512)(选购件) 3. 交流电转接器(随相机套件附送) 4. 汽车电池转接器(需另购充电转接器/汽车电池接线套件CR-560)
操作温度:	摄氏0 - 40度(华氏32 - 104度)
操作湿度:	10 - 90%
大小(宽×高×深):	120.9×76.6×63.8毫米(4.8×3.0×2.5英寸)(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约425克(15盎司)(仅相机机身)

\* 本数码相机支持Exif 2.2(即Exif Print)。Exif Print是加强数码相机与打印机之间的通讯标准。连接Exif Print兼容的打印机时,相机的记录图像会被设定为最佳化效果,并以最高素质来进行打印。

#### 电池BP-511 / BP-512 (选购件)

类型:	锂离子充电电池
标称电压:	7.4V
标称容量:	1100 mAh
充电次数:	约300次
操作温度:	摄氏0至40度(华氏32至104度)
大小:	38×55×21毫米(1.5×2.2×0.8英寸)
重量:	约70克(2.5盎司)

#### 小型电源转接器CA-560

输入电压:	交流电100—240V(50/60Hz) 60VA(100V) — 75VA(240V)
额定输出:	9.5 V/2.7 A
操作温度:	摄氏0至40度(华氏32至104度)
大小:	57×28×104毫米(2.2×1.1×4.1英寸)(仅相机机身)
重量:	约180克(6.3盎司)

#### 无线遥控器WL-DC100

电源:	钮扣锂电池CR2025
操作温度:	摄氏0至40度(华氏32至104度)
大小:	35×6.5×56.6毫米(1.4×0.3×2.2英寸)
重量:	约10克(0.4盎司)

## CompactFlash™卡

卡槽类型:	Type I
大小:	36.4×42.8×3.3毫米 (1.4×1.7×0.1英寸)
重量:	约10克 (0.4盎司)

## 充电转接器/汽车电池接线套件CR-560 (选购件)

## • 充电转接器CG-560

输入电压:	直流电9.5 V (当使用CA-560时) 直流电12/24V (当使用汽车电池时)
输入电流:	直流电2.5 A 2.7 A (替电池充电时)
标称输出:	直流电8.4 V 1.6 A (替电池充电时) 直流电9.5 V 1.5 A (作为转接器)
操作温度:	摄氏0—40度 (华氏32—104度)
大小:	93×36×71毫米 (3.7×1.4×2.8英寸)
重量:	约140克 (5.0盎司)

## • 汽车电池接线CB-560

支持车辆:	汽车点烟器电源为负极接地, 直流电12 V或24 V的汽车电池
保险丝:	125 V/4 A ④ ⑤
长度:	约1.8米 (6.0英尺)
重量:	约80克 (2.8盎司)

## 广角镜WC-DC58 (选购件)

放大倍数:	约0.8倍
焦距:	∞
镜片结构:	3组3片
对焦范围 (从镜头前端算起):	10毫米—∞ (0.4英寸—∞) (当连接到PowerShot G2于最广角时)
螺纹直径:	58毫米, 标准滤光镜螺纹 (装上PowerShot G2时, 需要镜头转接器LA-DC58)
大小:	直径80毫米 (直径3.1英寸) / 长度: 40毫米 (1.6英寸)
重量:	约157克 (5.5盎司)

### 远摄镜TC-DC58 (选购件)

放大倍数:	约1.5倍
焦距:	$\infty$
镜片结构:	2组3片
对焦范围 (由镜头算起):	400毫米 - $\infty$ (1.3英尺 - $\infty$ ) (在最大远摄时装上PowerShot G2)
螺纹直径:	58毫米标准滤光镜螺纹 (装上PowerShot G2时, 需要镜头转接器LA-DC58)
大小:	直径65毫米 (直径3.4英寸) / 长度: 37毫米 (1.5英寸)
重量:	约117克 (4.1盎司)

### 近摄镜250D (58毫米) (选购件)

焦距:	250毫米
对焦范围 (从镜头前端算起):	120 - 200毫米 (4.7 × 7.9英寸) (当连接到PowerShot G2时)
螺纹直径:	58毫米, 标准滤光镜螺纹 (装上PowerShot G2时, 需要镜头转接器LA-DC58)
大小:	直径60毫米 (直径2.4英寸) / 长度: 12毫米 (0.5英寸)
重量:	约80克 (2.8盎司)

### 相机软包SC-PS700 (选购件)

大小 (阔x高x深):	141 × 100 × 80 毫米 (5.5 × 3.9 × 3.1英寸) 不包括突出部份
重量:	约40克 (1.4盎司)



# 索引

CF卡	
格式化	119
使用	25
安装	24
可记录的图像	25
DPOF	100
ISO感光度	83, 114
RAW	60
<b>二画</b>	
人像 (👤)	46
<b>三画</b>	
广角度	38
广角镜	127
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CP-10	106
小型电源转换器	16, 20, 23
<b>四画</b>	
文件编号	84
无线遥控器	
安装电池	121
重播	122
拍摄	122
风景 (🏞️)	47
内置闪光灯	43
幻灯片播放	92, 117
播放时间	95
重复	95
选择图像	94
开始	92
手动对焦	81
手动曝光 (M)	66
日期/时间	26, 119
日期电池	130
<b>五画</b>	
对比度	83, 116
对焦	
自动对焦	41
手动对焦	81
对焦锁	80
电池	
使用	17
家用电源	20
安装	18
效能	19
充电	16
状态	18
电源开/关	29

闪光灯	
内置	43
外接	123
闪光曝光补偿	74
闪光曝光锁	77
主转盘	13
充电转换器/汽车电池接线	21
可记录格式	60, 114
可记录图像	59
外接闪光灯	123
白色平衡 (WB)	70

<b>六画</b>	
压缩率	58, 114
创意区域	14
光圈	64, 66
光圈先决自动曝光 (Av)	64
打印设定	100
打印风格	103
重设	105
自拍器	54
自动 (AUTO)	41
自动包围曝光拍摄	73
自动重播 (幻灯片播放)	92
自动对焦模式	115
自动曝光锁	75
色彩效果 (🎨)	48
色彩饱和度	83, 116

<b>七画</b>	
远摄	38
远摄镜	127
连续拍摄	55
删除	97
所有图像	98, 117
显示图像	9
单张图像	97
快门音量	118
快门速度	62, 66, 76
快门速度优先自动曝光 (Tv)	62
快门键	36
完全按下	36
半按	36

<b>八画</b>	
变焦 .....	38
视频系统 .....	119
详细显示模式 .....	34
图像区域 .....	14
图像特性 .....	83
图像	
选择 .....	100
取景器 .....	37
夜景 (🌃) .....	47
屈光度调整 .....	37
拍摄	
查看图像 .....	42, 115
使用电视 .....	120
拍摄模式 .....	30
光圈先决自动曝光 (Av) .....	64
自动 (AUTO) .....	41
风景 .....	47
模式列表 .....	85
微距模式 .....	53
手动曝光 (M) .....	66
短片 .....	52
夜景 (🌃) .....	47
超焦距 (🏔️) .....	46
人像 (👤) .....	46
程序自动曝光 (P) .....	61
快门速度先决自动曝光 (Tv) .....	62
辅助合并模式 (📷) .....	49
放大 .....	87
近摄镜 .....	127
<b>九画</b>	
显示屏 .....	15
选单	
记录 .....	14
重播 .....	117
选择及设定 .....	39
设定种类 .....	40
设定 .....	118
语言 .....	119
噪声 .....	118
信息查看 .....	33
测光方法 .....	78
保护 .....	96, 117
指示灯 .....	12
省电功能 .....	29, 118
相机带 .....	28
相机软包 .....	28
相机护理 .....	132

重播 .....	86
索引重播 .....	88
单张重播 .....	86
切换每组9个图像 .....	89
使用电视 .....	120
重播模式 .....	30

<b>十画</b>	
镜头盖 .....	28
镜头转接器 .....	125, 128
套件 .....	21
格式化 .....	99

<b>十一画</b>	
辅助合并模式 (📷) .....	49
构图 .....	49
拍摄 .....	50
减轻红眼功能 .....	45
旋转 .....	91, 117
液晶显示屏 .....	31
亮度 .....	118
详细显示模式 .....	34
放大 .....	87
旋转 .....	91, 117
简单显示模式 .....	34

<b>十二画</b>	
数码变焦 .....	38, 57, 115
数码 .....	38, 57, 115
编号重设功能 .....	116
锐度 .....	83, 116
短片	
重播 .....	90
拍摄 .....	52
程序自动曝光 (P) .....	61
超焦距 (🏔️) .....	46
微距模式 (🌸) .....	53

<b>十三画</b>	
简单显示模式 .....	34

<b>十五画</b>	
影音接线 .....	120
播放音量 .....	118
模式转盘 .....	13

<b>十九画</b>	
曝光补偿 .....	69

## 免责声明

- 在本书所包含的数据在编制过程中已力求内容的正确与完整, 如有任何错误或缺失恕不附带任何责任。
- 佳能公司保留权利可随时变更本手册所提及的硬件及软件的规格而毋须事先声明。
- 未经佳能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下, 本手册不得被复制、传输、抄录、储存于可检索之系统中, 或以任何形式翻译成任何文字。
- 佳能公司对于本相机、软件、CompactFlash™ 卡 (CF卡)、个人计算机、周边产品的错误使用或故障, 或使用非佳能公司的CF卡所引致的资料遗失或混乱所带来的损失, 不负任何责任。

## 注意事项

本相机专为配合原装佳能品牌的数码相机配件（“佳能品牌配件”）使用而设。如果本相机配合非佳能品牌的配件使用而造成任何损毁，佳能将不负任何责任。

# Canon

如有任何印刷错漏或翻译上的误差，望广大用户谅解。  
产品设计与规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 2002 Canon Hongkong Co., Ltd.  
0027W118

PRINTED IN HONG KONG